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07-01)

(112年3月25日至114年12月31日)



特別決算

農業部編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至 114 年度
(112 年 3 月 25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目 次

一、總說明.....	1-6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7-9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3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14-15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16-17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18-19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20-21
5. 歲出保留分析表.....	22-27
6.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28-29
7.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30-71
8.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72-73
9.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74-75
10.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6-79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80
2. 收入支出表.....	81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82-83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84-85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86
2. 現金出納表.....	87
3.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8-185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至 114 年度
(112 年 3 月 25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預算執行情形：

1、歲入部分

- (1) 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18 萬 9,557 元，應收數 0 元，保留數 0 元，決算數合計 118 萬 9,557 元；主要係受補助或委辦機關執行計畫所產生之罰款收入。
- (2) 利息收入：預算數 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6 萬 4,505 元，應收數 0 元，保留數 0 元，決算數合計 36 萬 4,505 元；主要係受補助機關執行計畫所產生之專戶利息收入。

2、歲出部分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預算數 33 億 8,619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6 億 5,337 萬 7,565 元，應付數 570 萬 672 元，保留數 4 億 237 萬 4,871 元，決算數合計 30 億 6,145 萬 3,108 元，占預算數 90.41%，賸餘數 3 億 2,473 萬 6,892 元繳回國庫，占預算數 9.59%。

(二) 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 1、預付款：1 億 6,063 萬 8,375 元係補助民間團體之本期保留款已撥付數。
- 2、預付其他政府款：1 億 3,848 萬 6,605 元係補助地方政府之本期保留款已撥付數。
- 3、應付帳款：570 萬 672 元，係本期保留款之應付未付數，主要係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及保證手續費，因利息結算期程遞延性，須轉入 115 年度繼續執行。

二、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部執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主要係辦理農漁民協助措施，全面照顧農村及農民福祉、促進農產業升級、強化農業基礎環境建設，以因應國際新局面，提升下一個世代農業發展的創新動能，解決農、林、漁、牧及農村疫後所遭遇問題，提升農民所得、供應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及協助臺灣農村永續。本部編列預算數 33.86 億元，主要執行成果如次：

1、社會韌性-健全農村善循環、安定農民暖福利(暖農民)

- (1) 供應保障消費者安全之農產品、全面照顧農民及住(居)民及農村永續發展

之目標，農村送暖措施透過公私協力辦理 60 元幸福餐盒 852 萬 3,374 份、幸福公益餐盒 137 萬 6,342 份及農會擴大供餐 43 萬 8,940 人次等工作。

- (2) 配合 60 元幸福餐盒及幸福公益餐盒供應所需肉品食材，讓民眾透過食的體驗，了解更多優質國產農產品，透過支持在地生產目標，確保食的安全、營養和充足，以達成支持在地農產業，照顧農村弱勢族群之目標。
- (3) 透過各地區農會之農民直銷據點設置「惜食專區」，結合直銷據點活動搭贈豬肉副產品及保久乳，除提倡珍惜食物與減少浪費觀念，進而支持我國在地生產優質畜產品。另配合綠色照顧站站點服務，提供國產保久牛乳及國產鮮羊乳，增進農漁村高齡者乳品攝取。
- (4) 透過節慶送暖行動，將銀髮友善食品及優良農產品禮袋送到偏鄉長者手中，回應農村地區高齡者營養支持與飲食關懷需求；112 年及 113 年提供 Eatender 銀髮友善食品 16,360 人次及國產優良農產品 3,805 人次，合共關懷農村長者達 20,165 人次，帶給農村長者飲食喜悅與節慶溫馨感受。

2、環境韌性-鞏固農村三生永續、防災減災增韌性(固農村)

- (1) 完成農漁業生產區農業氣象站新增或升級，提高氣象監測密度，並配合國內已有之農業氣象站共計 248 座，可大幅提升農漁業生產區之氣象監測，提供農業生產更準確氣象預報資訊，減少因氣候劇烈變化所致之損失。
- (2) 完備「農業氣象資料中心」整體架構，建立與中央氣象署穩定即時之介接機制，緩解資料介接壓力；完成「資料立方 (DataCube)」時序結構建置，擴充農業氣象 API 功能以支援本部各機關介接使用；另提供農業氣象參數處理與視覺化圖臺服務。

3、經濟韌性-農產業共創多贏、強化智慧農業動能(強農業)

- (1) 輔導養禽場禽舍升級密閉水簾式或非開放式養禽場禽舍，以提升養禽場生物安全自主防疫及經營效率。
- (2) 輔導畜牧場、禽畜糞堆肥場及化製場等業者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相關生產機具、自動化及省工設施(備)，以因應極端氣候衝擊及淨零排放政策，緩解畜牧場基層勞動力不足問題，提升廢棄物再利用率，降低異味與疫病風險。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一、農村送暖	(一) 辦理 113 年度平價幸福餐盒計畫，發放 60 元幸福餐盒。	提供家樂福、全聯福利中心、庇護工廠、綠色餐廳、全家及統一超商等單位製作販售 60 元幸福餐盒，共銷售 852 萬 3,374 份。	
		(二) 辦理 112-113 年度公益幸福餐食補助申請計畫。	補助政府立案之社會福利團體、慈善團體、關懷弱勢團體以及從事社區關懷工作之地方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以提供弱勢團體或農村社區免費公益餐盒或食材，112 年至 113 年共發放 137 萬 6,342 份。	
		(三) 辦理 112-114 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	輔導農會運用既有空間提供愛心餐服務，截至 114 年底共辦理食農教育推廣計 1 萬 9,337 場次，愛心供餐服務計 43 萬 8,940 人次。	
		(四) 辦理幸福餐盒、惜食專區及食材暖暖包。	供應幸福餐盒 660 萬份雞肉食材，配合惜食專區配送 274 萬 5,312 瓶保久乳及 3 萬 8,800 份豬肉副產品，配合綠色照顧站配送 81 萬 2,230 瓶保久乳及 30 萬 6,230 瓶鮮羊乳。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 藉由農村送暖活動，提供銀髮友善食品及國產優良農產品，提升農村長者或弱勢族群餐食蛋白質、熱量等營養素補充，關懷長輩飲食需求，並促進在地農產食材多元應用。	<p>1. 112年於中秋、重陽等節慶配送81個農村社區，提供Eatender銀髮友善食品(5,000人次)及國產優良農產品(3,805人次)關懷農村長者達8,805人次。</p> <p>2. 113年擴大至所有農業部綠照系統共122個偏鄉綠色照顧站點(含農村社區及農漁會)，於端午、中秋等節慶提供Eatender銀髮友善食品禮袋關懷農村長者達1萬1,360人次。</p> <p>3. 2年計畫共關懷農村長者達2萬0,165人次，帶給農村長者飲食喜悅與節慶溫馨感受。</p>	
	二、建置農業氣象站及網路	(一) 強化農業氣象觀測服務網絡。	<p>1. 已完成120座農業氣象站增建或升級，提供418個重要農漁業生產區精緻化氣象預報服務。</p> <p>2. 尚有30座新增氣象站因114年連續颱風，導致建置延遲，已申請經費保留，完成規劃目標。</p>	尚未完成驗收之30座農業氣象站，已督請執行單位加速完成建置與驗收，預定於115年3月底完成。
		(二) 強化農業試驗單位在地微氣象監測能力。	已完成本部所屬16個試驗研究機構之微氣候監測能力提升，可大幅提高微氣候變化複雜之農業生產區氣象監測資料校正能量。	

		<p>(三) 完備農業氣象資料中心整體架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歷史氣象資料介接擴充，內容涵蓋 1987 年至 2025 年 10 月地面氣象站逐時、逐日及逐月氣象要素，以及 2012 年至 2024 年逐月、2021 年至 2024 逐日與 2024 年逐時的氣候觀測雨量與溫度網格資料。 2. 完成基礎氣象資料庫擴充，測站資料部分新增農業氣象站觀測資料；網格資料則新增極短期劇烈天氣預報、逐日雨量與溫度分析網格，以及雷達回波資料。 3. 完成資料整合供應與應用服務之 API 建置，新增測站觀測資訊整合查詢、氣象資料立方資訊整合查詢、預報資料立方資訊整合查詢、農業氣象災害條件搜尋、氣象資料預報分析單點查詢，以及日積溫運算等 API 服務。 4. 因應近年極端氣候，本部資訊司自 114 年 7 月起規劃建置「農地氣象資訊整合分析資訊看板」，已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決標，計畫期程為決標次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0 日止，預計整合運用既有全國氣象測站即時與歷史資料，並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所訂天氣參數級距進行加值運算，以視覺化方式快速呈現災害期間之氣象條件與潛在災損風險熱區。 	<p>「農地氣象資訊整合分析資訊看板」，目前進度符合預期。持續控管各階段工作項目，並已督請承商落實開發品質與時程管理，務求於計畫期程內完工。</p>
--	--	---------------------------	--	--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設施設備現代化	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輔導團隊進行現場輔導超過 350 場養禽場進行禽舍升級，目前實際完工及驗收者計 142 場。 2. 另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預計有 26 場養禽場延後至 115 年完工及辦理驗收作業。 	已督請各執行單位於兼顧工程品質下積極趕辦，以於期程內完工。
	四、推動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推動畜牧業等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完成輔導畜牧場、禽畜糞堆肥場及化製場等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逾 2,000 臺，實際完工及驗收者逾 1,700 臺。 2. 另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自國外進口機械因航程延宕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預計有 280 臺設施(備)須延後至 115 年完工及辦理驗收作業。 	已督請各執行單位於兼顧工程品質下積極趕辦，以於期程內完工。

三、其他重要說明：無

本 頁 空 白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112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52			0451010000-5 農業委員會	0	0	0
		01		0451010300-9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5101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0	0	0
	171			0751010000-1 農業委員會	0	0	0
		01		0751010100-6 財產孳息	0	0	0
			01	0751010101-9 利息收入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0	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189,557	0	0	1,189,557	1,189,557	
1,189,557	0	0	1,189,557	1,189,557	
1,189,557	0	0	1,189,557	1,189,557	
1,189,557	0	0	1,189,557	1,189,557	
364,505	0	0	364,505	364,505	
364,505	0	0	364,505	364,505	
364,505	0	0	364,505	364,505	
364,505	0	0	364,505	364,505	
1,554,062	0	0	1,554,062	1,554,062	
0	0	0	0	0	
1,554,062	0	0	1,554,062	1,554,062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112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5600000000-5 農業支出	3,386,190,000	0	0	0
		01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 農漁民權益	3,386,190,000	0	0	0
				合計	3,386,190,000	0	0	0
						0	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86,190,000	2,653,377,565	402,374,871	-324,736,892	90.41
	5,700,672	3,061,453,108		
3,386,190,000	2,653,377,565	402,374,871	-324,736,892	90.41
	5,700,672	3,061,453,108		
3,386,190,000	2,653,377,565	402,374,871	-324,736,892	90.41
	5,700,672	3,061,453,108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112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7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1			0051010000-3 農業委員會	3,386,190,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967,435,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418,755,000	0	0	0
						0	0	0
		01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 農漁民權益	967,435,000	0	0	0
				20 業務費	17,356,000	0	0	0
						0	9,807,720	9,807,720
				40 獎補助費	950,079,000	0	0	0
						0	-9,807,720	-9,807,720
		01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 農漁民權益	2,418,755,000	0	0	0
				20 業務費	86,234,000	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2,332,521,000	0	0	0
						0	0	0
				合計	3,386,190,000	0	0	0
						0	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86,190,000	2,653,377,565	402,374,871	-324,736,892	90.41
	5,700,672	3,061,453,108		
967,435,000	801,481,826	1,997,019	-158,255,483	83.64
	5,700,672	809,179,517		
2,418,755,000	1,851,895,739	400,377,852	-166,481,409	93.12
	0	2,252,273,591		
967,435,000	801,481,826	1,997,019	-158,255,483	83.64
	5,700,672	809,179,517		
27,163,720	25,108,070	1,997,019	-58,631	99.78
	0	27,105,089		
940,271,280	776,373,756	0	-158,196,852	83.18
	5,700,672	782,074,428		
2,418,755,000	1,851,895,739	400,377,852	-166,481,409	93.12
	0	2,252,273,591		
86,234,000	42,867,896	2,450,000	-40,916,104	52.55
	0	45,317,896		
2,332,521,000	1,809,027,843	397,927,852	-125,565,305	94.62
	0	2,206,955,695		
3,386,190,000	2,653,377,565	402,374,871	-324,736,892	90.41
	5,700,672	3,061,453,108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112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7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1			0051010000-3 農業委員會	0	25,108,070	782,074,428	0	807,182,498
		01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 照顧農漁民權益	0	25,108,070	782,074,428	0	807,182,498
				小計	0	25,108,070	782,074,428	0	807,182,498
07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1			0051010000-3 農業委員會	0	1,997,019	0	0	1,997,019
		01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 照顧農漁民權益	0	1,997,019	0	0	1,997,019
				保留數	0	1,997,019	0	0	1,997,019
				合計	0	27,105,089	782,074,428	0	809,179,517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決算分析表

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42,867,896	0	1,809,027,843	1,851,895,739	2,659,078,237	
42,867,896	0	1,809,027,843	1,851,895,739	2,659,078,237	
42,867,896	0	1,809,027,843	1,851,895,739	2,659,078,237	
2,450,000	0	397,927,852	400,377,852	402,374,871	
2,450,000	0	397,927,852	400,377,852	402,374,871	
2,450,000	0	397,927,852	400,377,852	402,374,871	
45,317,896	0	2,206,955,695	2,252,273,591	3,061,453,108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112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 農漁民權益		
20業務費	67,975,96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2,500		
2039 委辦費	67,700,176		
2054 一般事務費	22,900		
2072 國內旅費	50,390		
40獎補助費	2,591,102,271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81,717,394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797,519,789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49,120,94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48,659,926		
4075 差額補貼	13,834,222		
小 計	2,659,078,237		
保留數			
20業務費	4,447,019		
2039 委辦費	4,447,019		
40獎補助費	397,927,852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9,547,049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91,072,738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669,69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0,638,375		
小 計	402,374,871		
合 計	3,061,453,108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決算累計表
 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67,975,966
				202,500
				67,700,176
				22,900
				50,390
				2,591,102,271
				181,717,394
				797,519,789
				149,120,940
				250,000
				1,448,659,926
				13,834,222
				2,659,078,237
				4,447,019
				4,447,019
				397,927,852
				39,547,049
				191,072,738
				6,669,690
				160,638,375
				402,374,871
				3,061,453,108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員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112年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1,554,062	0	0
本年度	1,554,062	0	0
0451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89,557	0	0
0751010101 利息收入	364,505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員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112年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2,653,377,565	299,124,980	0	0
本年度	2,653,377,565	299,124,98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2,653,377,565	299,124,980	0	0
56510107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 民權益	2,653,377,565	299,124,980	0	0
二、統籌科目	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會(農業部)
數分析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2,952,502,545	108,950,563
0	0	0	2,952,502,545	108,950,563
0	0	0	2,952,502,545	108,950,563
0	0	0	2,952,502,545	108,950,5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4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700,672	1,997,019	7,697,691	0.80
114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0	400,377,852	400,377,852	16.55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備註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常門	C5	5,700,672	特別預算施行期間係公布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措施貸款利息補貼及保證手續費需由經辦機構於每年6月30日及12月31日結算利息及手續費，續於同年8月底前與翌年2月底前向全國農業金庫申請，經彙整後由農業部撥款，爰配合上揭利息結算期程及確保經費使用，故辦理經費專案保留，爰依規定申請保留5,700,672元。	
	C13	1,997,019	本部委託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辦理「114年度家禽產業禽舍現代化升級輔導」，於114年5月7日決標，並於114年12月24日辦理契約變更，履約期限為決標之次日(114年5月8日)至115年4月30日，屬跨年度計畫，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997,019元。	
資本門	A3	18,631,563	本部補助台南市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永利牧場，已於114年11月21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2.轉補助烏山頭能源A牧場，已於114年10月8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3.轉補助益可福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11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8,631,563元。	
	A3	20,915,486	本部補助高雄市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大高雄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15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2.轉補助仁福牧場，於114年8月2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1月30日；3.轉補助內門穩健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16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20,915,486元。	A3:10,915,486元；A13:10,000,000元
	A3	10,536,378	本部補助屏東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來益畜牧場，已於114年11月17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2.轉補助明志畜牧場，已於114年11月17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3.轉補助蓉新畜牧場，已於114年11月7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0,536,378元。	
	A3	8,177,000	本部補助台東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永利牧場，已於115年1月12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爰依規定申請保留8,177,000元。	
	A5	6,669,690	本案補助中央氣象署辦理「農業自動站建置」，履約期限至115年1月20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6,669,690元。	
	A8	57,000,000	本部補助彰化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大牛畜牧場，已於114年11月13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2.轉補助小牛畜牧場於114年1月2日簽約，履約期限114年12月30日，並於115年1月13日提出完工證明，待輔導團隊驗收；3.轉補助禾洋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15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4.轉補助穎春畜牧場，於114年7月1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1月30日；5.轉補助宗世畜牧場，於114年8月1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6月30日；6.轉補助華隆畜牧場，於114年7月12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4年12月30日；7.轉補助淑雲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15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8.轉補助高秀畜牧場，已於114年11月13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爰依規定申請保留57,000,000元。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備註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A8	49,600,000	本部補助南投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祥瑞蛋雞場，已於114年12月18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2.轉補助東陞畜牧場，於114年2月1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3月31日；3.轉補助傑強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2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4.轉補助華美養雞場，已於114年12月18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5.轉補助洽發昌畜禽飼養場，於114年7月1日簽約，履約期限115年1月31日；6.轉補助開心南投畜牧場，於113年10月17日簽約，履約期限115年6月30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爰依規定申請保留49,600,000元。	A3:23,814,764元 ;A8:25,785,236元
	A8	23,403,352	本部補助雲林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斌丞畜牧場，已於114年12月1日驗收，於12月29日複驗，因驗收不及於年度撥款；2.轉補助禾穗畜牧場，於114年9月1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4月30日；3.轉補助許和堂畜牧場於114年3月2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6月30日；4.轉補助永德畜牧場第二場於114年1月1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3月31日；5.轉補助順展畜牧場於114年10月1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1月30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爰依規定申請保留23,403,352元。	
	A8	3,610,000	本部補助嘉義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陳志雄畜牧場，於114年7月24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3月10日；2.轉補助魏松山畜牧場一場，已於114年12月17日驗收，惟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未能於年度內完成，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爰依規定申請保留3,610,000元。	
	A13	13,500,000	本部補助苗栗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其中1.轉補助台灣哈巴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分場，於114年7月1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3月31日；2.轉補助威順畜牧場，於114年7月3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3月30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3,500,000元。	
	B10	21,851,428	本部補助雲林縣政府辦理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追加)，其中1.轉補助忠美牧場二，於114年10月16日簽約；2.轉補助文彬牧場，於114年10月15日簽約；3.轉補助水上牧場，於114年10月7日簽約；4.轉補助文豐牧場，於114年10月15日簽約；5.轉補助嘉良牧場，於114年9月18日簽約；6.轉補助億豐畜牧場，於114年10月7日簽約。因設施(備)須於海外進口，且加上施工、安裝及試運轉等工期時間較長，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21,851,428元。	
	B10	2,500,000	本部補助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續利用協會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禽畜糞」，於114年6月12日簽約。國外進口機械因航程因素，預計最快115年2月14日始能抵台，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2,500,000元。	
	B11	132,420,642	本部補助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轉補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於114年11月28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4年12月15日，因受理補助案件數龐大，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32,420,642元。	
	B11	25,717,733	本部補助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追加)，其中轉補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中華民國養鵝協會、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及中華民國鵝鴨協會，皆於114年12月1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4年12月15日，因受理補助案件數龐大，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25,717,733元。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經常門小計	5,700,672	1,997,019	7,697,691	0.80
	資本門小計	0	400,377,852	400,377,852	16.55
	經資門小計	5,700,672	402,374,871	408,075,543	12.05
	經常門合計	5,700,672	1,997,019	7,697,691	0.80
	資本門合計	0	400,377,852	400,377,852	16.55
	經資門合計	5,700,672	402,374,871	408,075,543	12.05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備註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B13	1,591,000	本部補助南投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死廢畜禽」，轉補助南投縣養雞協會購置化製車，於114年11月10日簽約。履約期限為115年1月31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591,000元。	
	C13	2,450,000	本部委託「天應資訊顧問有限公司」辦理「114年度農地與氣象整合資訊看板開發計畫」，於114年10月31日決標，計畫期程為決標次日起至115年3月20日止，為跨年契約，爰依規定申請保留2,450,000元。	
	C13	1,803,580	本部補助屏東縣政府辦理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轉補助慈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114年9月15日簽約，履約期限為開工之日起90個工作天內機械設備須進場安裝並於設備進場後之日起90個工作天內完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爰依規定申請保留1,803,580元。	
		7,697,691		
		400,377,852		
		408,075,543		
		7,697,691		
		400,377,852		
		408,075,543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112年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4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24,736,892	9.59	6	158,255,483
	小計	324,736,892			158,255,483
	本年度合計	324,736,892			158,255,483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免、註銷)分析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6	166,481,409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166,481,409		
		166,481,409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一、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518,224,309	1,266,844,728	98,802,872
1.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			161,890,000	149,120,940	6,669,690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強化農業氣象觀測服務網絡(112疫後-02.01-科-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2,200,000	49,175,705	0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強化農業氣象觀測服務網絡(113疫後-02.01-科-0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5,700,000	62,624,985	0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強化農業氣象觀測服務網絡(114疫後-02.01-科-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3,990,000	37,320,250	6,669,690
	小 計		161,890,000	149,120,940	6,669,690
2.地方政府			1,356,334,309	1,117,723,788	92,133,182
(1)直轄市政府			225,496,788	211,363,654	9,900,789
新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21,000	614,000	0
新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56,000	131,086	0
	小 計		777,000	745,086	0
桃園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畫(112疫後-03.01-牧-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0,120,000	10,120,000	0
桃園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836,000	1,836,000	0
桃園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3疫後-03.01-牧-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080,000	3,738,802	0
桃園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5,883,750	15,883,750	0
桃園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192,000	7,525,895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365,647,600	152,576,709						70,819,433		
155,790,630	6,099,370						0		
49,175,705	3,024,295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2,624,985	3,075,015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3,989,940	60		V			補助中央氣象署辦理「農業自動站建置」，履約期限至115年1月20日，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5,790,630	6,099,370						0		
1,209,856,970	146,477,339						70,819,433		
221,264,443	4,232,345						1,262,703		
614,000	7,000	V		V			7,000	114/01/1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31,086	24,914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45,086	31,914						7,000		
10,12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36,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738,802	341,198	V		V			341,198	114/02/2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883,75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525,895	666,105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桃園市政府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1(2))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04.01-牧-04(1))	益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800,000	1,796,250	0
	小計		41,911,750	40,900,697	0
臺中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773,976	1,764,236	0
臺中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333,797	3,280,797	0
臺中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571,000	1,993,935	0
	小計		7,678,773	7,038,968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畫(112疫後-03.01-牧-02(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1,341,900	11,284,220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787,377	5,787,377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3疫後-03.01-牧-02(8))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9,290,000	9,016,955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4,964,017	14,768,691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4(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005,000	2,005,000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4疫後-03.01-牧-02(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9,640,000	8,770,000	9,900,789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796,250	3,75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0,900,697	1,011,053						341,198		
1,764,236	9,740	V					9,740	113/01/2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280,797	53,000	V					53,000	114/01/1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93,935	577,065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038,968	639,805						62,740		
11,284,220	57,680	V					57,680	113/01/2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787,377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016,955	273,045	V					273,045	114/01/2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768,691	195,326	V					195,326	114/01/2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00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670,789	969,211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56,098,000	55,432,744	0
臺南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 04.01-牧-04(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75,000	875,000	0
	小 計		120,001,294	107,939,987	9,900,789
高雄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3疫後-03.01-牧-02 (9))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080,000	2,000,000	0
高雄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699,971	8,627,633	0
高雄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600,000	3,471,780	0
高雄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 (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5,040,000	25,040,000	0
高雄市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708,000	15,599,503	0
	小 計		55,127,971	54,738,916	0
(2)各縣市政府			1,130,837,521	906,360,134	82,232,393
南投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 畫(112疫後-03.01-牧-02(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160,000	15,160,000	0
南投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3疫後-03.01-牧-02 (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9,870,369	19,869,487	0
南投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強化農業基礎設	4,496,000	4,496,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55,432,744	665,256	V		V			65,000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75,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7,840,776	2,160,518						591,051		
2,000,000	80,000	V		V			80,000	114/01/1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627,633	72,338	V		V			72,338	114/01/1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471,780	128,22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5,040,000	0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履約期限未屆，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599,503	108,497	V		V			108,376	115/01/1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4,738,916	389,055						260,714		
988,592,527	142,244,994						69,556,730		
15,16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869,487	882	V		V			882	114/07/0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496,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南投縣政府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9))	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800,000	1,780,000	0
南投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4(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9,950,000	16,150,000	33,800,000
南投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4疫後-03.01-牧-02(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405,000	3,405,000	0
南投縣政府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1(9))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800,000	1,591,000	0
南投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04.01-牧-04(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96,481,369	62,451,487	33,800,000
	小 計		16,989,729	16,968,316	0
嘉義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畫(112疫後-03.01-牧-02(1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587,000	1,586,150	0
嘉義縣政府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7))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0,920,738	26,676,911	0
嘉義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3疫後-03.01-牧-02(7))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442,991	3,432,991	0
嘉義縣政府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870,000	1,869,727	0
嘉義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4(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620,000	8,128,247	0
嘉義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780,000	20,000	V					0		數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9,950,000	0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履約期限未屆，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40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91,000	209,000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履約期限未屆，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6,251,487	229,882						882		
16,968,316	21,413	V					21,413	113/01/2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86,150	850	V					850	112/12/2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6,676,911	4,243,827	V					4,243,827	114/06/2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432,991	10,000	V					10,000	114/01/1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69,727	273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128,247	491,753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履	85,000	114/12/18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嘉義縣政府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5))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1(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4,787,000	24,354,140	0
	小計		88,217,458	83,016,482	0
基隆市政府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8))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8))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7,249	47,249	0
	小計		47,249	47,249	0
宜蘭縣政府	計畫(112疫後-03.01-牧-02(4))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畫(112疫後-03.01-牧-02(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530,000	7,472,000	0
宜蘭縣政府	計畫(113疫後-03.01-牧-02(11))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3疫後-03.01-牧-02(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100,000	5,348,400	0
宜蘭縣政府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3))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8,562	48,562	0
宜蘭縣政府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9))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4疫後-03.01-牧-02(9))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100,000	5,100,000	0
	小計		18,778,562	17,968,962	0
屏東縣政府	計畫(112疫後-03.01-牧-02(11))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畫(112疫後-03.01-牧-02(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5,280,000	25,000,000	0
屏東縣政府	計畫(112疫後-04.01-牧-01(8))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8))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5,116,000	15,044,488	0
屏東縣政府	計畫(113疫後-03.01-牧-02(10))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3疫後-03.01-牧-02(1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4,440,000	34,440,000	0
屏東縣政府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9))	益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3.01-牧-02(9))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4,956,435	14,816,599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24,354,140	432,860	V				約期限未屆，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3,016,482	5,200,976						4,361,090		
47,249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7,249	0						0		
7,472,000	58,000	V					58,000	113/01/1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348,400	751,60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8,562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10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7,968,962	809,600						58,000		
25,000,000	280,000	V					280,000	113/02/1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044,488	71,512	V					71,512	114/01/1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4,44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816,599	139,836	V					139,836	114/04/1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屏東縣政府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12))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4(7))	益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9,770,000	7,528,368	0
屏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4疫後-03.01-牧-02(8))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6,740,000	15,180,000	63,822
屏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1(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2,878,000	23,166,118	0
屏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04.01-牧-04(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300,000	7,300,000	0
	小 計		156,480,435	142,475,573	63,822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畫(112疫後-03.01-牧-02(7))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4,385,245	54,185,245	0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5))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0,121,000	10,121,000	0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3疫後-03.01-牧-02(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0,370,000	62,518,740	0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8))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3,275,606	53,172,506	0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4(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318,000	1,133,000	0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計畫(114疫後-03.01-牧-02(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7,350,000	15,700,000	41,300,00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V							
7,528,368	2,241,632	V			V		154,035	114/10/2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243,822	1,496,178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3,166,118	9,711,882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300,000	0		V		V	履約期限未屆，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2,539,395	13,941,040						645,383		
54,185,245	200,000	V			V		200,000	113/04/2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121,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2,518,740	17,851,26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3,172,506	103,100	V			V		103,100	114/01/1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33,000	185,00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7,000,000	350,000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履約期限未屆，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4,203,000	63,063,892	0
彰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1(追加)(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386,000	14,673,218	0
	小 計		336,408,851	274,567,601	41,300,000
新竹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 畫(112疫後-03.01-牧-02(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080,000	2,080,000	0
新竹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2疫後-04.01-牧-01(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840,000	1,840,000	0
新竹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083,000	6,078,000	0
新竹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465,000	6,281,378	0
	小 計		16,468,000	16,279,378	0
澎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1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7,000	76,648	0
澎湖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5,000	100,000	0
	小 計		232,000	176,648	0
臺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1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21,000	921,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63,063,892	1,139,108	V		V			301,829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673,218	712,782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15,867,601	20,541,250						604,929		
2,08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4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078,000	5,000	V		V			5,000	114/01/1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281,378	183,622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6,279,378	188,622						5,000		
76,648	352	V		V			352	113/12/2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0,000	55,00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76,648	55,352						352		
921,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臺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800,000	1,800,000	0
臺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 (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300,000	8,277,000	0
臺東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51,000	862,500	0
	小 計		11,972,000	11,860,500	0
花蓮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 畫(112疫後-03.01-牧-02 (1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100,000	2,088,090	0
花蓮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1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63,000	725,178	0
花蓮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6,758,000	8,570,736	0
	小 計		19,621,000	11,384,004	0
苗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 畫(112疫後-03.01-牧-02(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20,000	120,000	0
苗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3疫後-03.01-牧-02 (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401,000	3,697,491	0
苗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442,597	1,437,597	0
苗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 (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3,660,000	8,450,000	5,210,00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80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277,000	23,000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62,500	88,50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860,500	111,500						0		
2,088,090	11,910	V		V			11,910	113/08/1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25,178	37,822	V		V			37,822	114/07/3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570,736	8,187,264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384,004	8,236,996						49,732		
12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697,491	5,703,509	V		V			5,703,509	114/05/0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37,597	5,000	V		V			5,000	114/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3,660,000	0		V	V	履約期限未屆，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苗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977,000	2,976,019	0
苗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 04.01-牧-04(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817,000	1,477,000	0
	小 計		29,417,597	18,158,107	5,210,000
金門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1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380,000	1,380,000	0
金門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124,000	3,050,256	0
	小 計		4,504,000	4,430,256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改建升級計 畫(112疫後-03.01-牧-02(9))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5,816,000	66,143,407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1(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718,000	6,331,000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3疫後-03.01-牧-02 (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09,410,000	76,509,100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10))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3,563,000	17,093,097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100,000	2,000,000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禽舍現代化升級 計畫(114疫後-03.01-牧-02 (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49,750,000	40,434,543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2,976,019	981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77,000	340,00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3,368,107	6,049,490						5,708,509		
1,380,000	0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050,256	73,744	V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430,256	73,744						0		
66,143,407	19,672,593	V		V			19,672,593	113/09/0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331,000	1,387,000	V		V			1,387,000	113/01/1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6,509,100	32,900,900	V		V			28,477,900	114/08/2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7,093,097	6,469,903	V		V			6,469,903	114/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000,000	100,000	V		V			100,000	114/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0,434,543	9,315,457		V	V		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期間核發核准文件，或履約期限未屆，或複驗完未及付款，或因頻繁受颱風侵襲及營造業缺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1,915,457	115/01/1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0))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3,417,000	29,697,740	0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1(追加)(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8,150,000	23,150,000	1,858,571
雲林縣政府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 04.01-牧-04(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285,000	2,185,000	0
	小 計		352,209,000	263,543,887	1,858,571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0,000	250,000	0
國立中山大學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 04.01-牧-04(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50,000	250,000	0
	小 計		250,000	250,000	0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731,952,818	1,609,298,301	0
1.財團法人			1,175,576,139	1,072,572,501	0
(2)計畫捐助			1,175,576,139	1,072,572,501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幸福餐盒國產禽肉供應計 畫(112疫後-01.01-牧-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2,000,000	143,526,609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0,429,507	69,565,373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9,954,632	92,579,276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幸福餐盒國產畜禽肉供應 計畫(113疫後-01.01-牧-01 (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3,670,000	72,419,733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響應惜食及綠色照顧之國 產乳品擴展計畫(113疫後- 01.01-牧-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3,815,000	33,370,053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29,697,740	3,719,26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5,008,571	13,141,429		V		V	因設施(備)須於海外進口，且加上施工、安裝及試運轉等工期時間較長，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185,000	100,000	V			V		100,000	114/12/3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65,402,458	86,806,542						58,122,853		
250,000	0						0		
25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50,000	0						0		
1,609,298,301	122,654,517						75,687,925		
1,072,572,501	103,003,638						61,274,534		
1,072,572,501	103,003,638						61,274,534		
143,526,609	8,473,391	V					8,473,391	113/01/18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9,565,373	20,864,134	V					20,864,134	113/01/2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2,579,276	7,375,356	V					7,375,356	113/01/2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2,419,733	1,250,267	V					1,250,267	114/01/1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3,370,053	444,947	V					444,947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2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20,000	78,311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2 (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92,180,000	166,008,891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10))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1,029,000	18,394,535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禽畜糞(114疫後- 04.01-牧-03(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0,185,000	9,685,857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死廢畜禽(114疫後- 04.01-牧-04(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1,692,000	10,449,800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2 (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98,144,000	194,133,147	0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2(追加)(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0,457,000	51,833,641	0
	小 計		963,776,139	862,045,226	0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 發展協會	花甲樂食農村送暖推動計 畫(112疫後-01.01-牧-03(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500,000	7,233,029	0
	小 計		7,500,000	7,233,029	0
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 漁業永續基金會	112年度公益幸福餐食補 助申請計畫(112疫後- 01.02-輔-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0,000,000	89,949,138	0
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 漁業永續基金會	113年度公益幸福餐食補 助申請計畫(113疫後- 01.02-輔-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5,000,000	34,900,381	0
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 漁業永續基金會	113年度平價幸福餐盒計 畫(113疫後-01.02-輔-02(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45,800,000	45,756,21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78,311	141,689	V					141,689	114/01/2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66,008,891	26,171,109	V					19,870,619	114/06/0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394,535	2,634,465	V					1,310	114/01/1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685,857	499,143	V					497,857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449,800	1,242,200	V					732,614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4,133,147	4,010,853	V				因受理補助案件數龐大，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328,533	115/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1,833,641	28,623,359	V				因受理補助案件數龐大，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21,092	115/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62,045,226	101,730,913						60,001,809		
7,233,029	266,971	V					266,971	113/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233,029	266,971						266,971		
89,949,138	50,862	V					50,862	112/12/2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4,900,381	99,619	V					99,619	114/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5,756,210	43,790	V					43,790	114/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小 計		170,800,000	170,605,729	0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500,000	486,871	0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1 (1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500,000	487,846	0
	小 計		1,000,000	974,717	0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 究所	花甲樂食農村送暖推動計 畫(112疫後-01.01-牧-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2,500,000	11,776,040	0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 究所	113年度花甲樂食農村送 暖推動計畫(113疫後- 01.03-科-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0,000,000	19,937,760	0
	小 計		32,500,000	31,713,800	0
2.其他團體			556,376,679	536,725,800	0
中華民國酪農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20))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923,179	6,884,851	0
	小 計		6,923,179	6,884,851	0
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2(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46,000	520,700	0
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2 (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89,000	633,000	0
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2 (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05,000	705,000	0
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2(追加)(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20,000	94,000	0
	小 計		2,160,000	1,952,7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70,605,729	194,271						194,271		
486,871	13,129	V					13,129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87,846	12,154	V					12,154	115/01/1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74,717	25,283						25,283		
11,776,040	723,960	V					723,960	113/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937,760	62,240	V					62,240	113/12/3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1,713,800	786,200						786,200		
536,725,800	19,650,879						14,413,391		
6,884,851	38,328	V					38,328	113/12/3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884,851	38,328						38,328		
520,700	125,300	V					125,300	113/01/0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33,000	56,000	V					56,000	114/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0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4,000	26,000	V					26,000	115/01/0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52,700	207,300						207,300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中華民國養羊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2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403,000	7,056,099	0
	小 計		9,403,000	7,056,099	0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2(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71,000	871,000	0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2 (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079,000	1,079,000	0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1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631,000	6,630,415	0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2 (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106,000	1,106,000	0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2(追加)(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410,000	410,000	0
中華民國養鵝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禽畜糞(114疫後- 04.01-牧-03(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4,569,000	4,069,000	0
	小 計		14,666,000	14,165,415	0
中華民國養鹿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1 (2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153,000	1,153,000	0
	小 計		1,153,000	1,153,000	0
中華民國鵪鶉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2(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46,000	646,000	0
中華民國鵪鶉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89,000	689,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7,056,099	2,346,901	V					2,346,901	114/01/0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056,099	2,346,901						2,346,901		
871,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79,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630,415	585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06,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1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069,000	500,000	V					500,000	115/01/0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4,165,415	500,585						500,000		
1,153,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53,000	0						0		
646,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89,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中華民國鵝鵝協會	計畫(113疫後-04.01-牧-02(6))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13,000	713,000	0
中華民國鵝鵝協會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13))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05,000	705,000	0
中華民國鵝鵝協會	計畫(114疫後-04.01-牧-02(6))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20,000	120,000	0
中華民國鵝鵝協會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2(追加)(6))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00,000	299,199	0
	小 計		3,173,000	3,172,199	0
保證責任嘉義市嘉全果菜 生產合作社	113年統一超商幸福餐盒 在地食材配送計畫(113疫 後-01.02-輔-05(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6,550,000	16,550,000	0
	小 計		16,550,000	16,550,000	0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 司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養禽場禽舍改建 升級貸款利息補貼之行政 作業管理計畫(113疫後- 03.01-牧-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95,000	994,960	0
	小 計		995,000	994,960	0
升陽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量販通路平價專區 設置計畫(家樂福通路)(112 疫後-01.02-輔-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000,000	2,700,000	0
升陽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家樂福幸福餐盒 在地食材供應配送計畫 (113疫後-01.02-輔-0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700,000	6,700,000	0
升陽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家樂福幸福餐盒 在地食材供應配送計畫-追 加計畫(113疫後-01.02-輔- 04(追加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350,000	3,350,000	0
	小 計		13,050,000	12,750,000	0
南投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253,000	1,253,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713,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0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2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99,199	801	V					314	115/01/0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172,199	801						314		
16,55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6,550,000	0						0		
994,960	40	V					40	113/12/3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94,960	40						40		
2,700,000	300,00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70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35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2,750,000	300,000						0		
1,253,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南投縣農會	輔-01(7))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080,000	2,080,000	0
南投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10))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080,000	1,080,000	0
	小 計		4,413,000	4,413,000	0
台北市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489,000	479,000	0
台北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30,000	230,000	0
	小 計		719,000	709,000	0
台東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 輔-01(1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223,000	2,223,000	0
台東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1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624,000	3,619,262	0
台東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1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20,000	1,520,000	0
	小 計		7,367,000	7,362,262	0
台灣冷凍肉品工業同業公 會	響應惜食國產豬肉副產品 擴展計畫(112疫後-01.01- 牧-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00,000	686,960	0
台灣冷凍肉品工業同業公 會	響應惜食國產豬肉副產品 擴展計畫(113疫後-01.01- 牧-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000,000	1,000,000	0
	小 計		1,700,000	1,686,960	0
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	響應惜食國產保久乳擴展 計畫(112疫後-01.01-牧-05 (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0,000,000	29,915,221	0
	小 計		30,000,000	29,915,221	0
台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3,187,000	3,187,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2,08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8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413,000	0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479,000	10,000	V					10,000	113/12/2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3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09,000	10,000						10,000		
2,223,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619,262	4,738	V					4,738	113/12/24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2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362,262	4,738						4,738		
686,960	13,040	V					13,040	112/12/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0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686,960	13,040						13,040		
29,915,221	84,779	V					84,779	113/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9,915,221	84,779						84,779		
3,187,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台灣養鹿協會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21))	益			
	小計		3,187,000	3,187,000	0
嘉義縣農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草食家畜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1(2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97,000	97,000	0
	小計		97,000	97,000	0
嘉義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9))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864,000	5,830,160	0
嘉義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1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665,000	8,665,000	0
嘉義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060,000	3,060,000	0
	小計		17,589,000	17,555,160	0
基隆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80,000	180,000	0
	小計		180,000	180,000	0
宜蘭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1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30,000	730,000	0
宜蘭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80,000	280,000	0
	小計		1,010,000	1,010,000	0
屏東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541,000	6,541,000	0
屏東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0,165,000	10,165,000	0
屏東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160,000	2,160,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3,187,000	0						0		
97,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7,000	0						0		
5,830,160	33,840	V					33,840	112/12/2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66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06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7,555,160	33,840						33,840		
18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0,000	0						0		
73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8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10,000	0						0		
6,541,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16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16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15)) 小 計	益	18,866,000	18,866,000	0
彰化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 輔-01(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5,853,000	5,853,000	0
彰化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7))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0,620,000	10,620,000	0
彰化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9)) 小 計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460,000 19,933,000	3,460,000 19,933,000	0 0
新北市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 輔-0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7,144,000	6,446,376	0
新北市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2))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9,695,000	9,068,270	0
新北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3)) 小 計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868,000 19,707,000	2,796,000 18,310,646	0 0
新竹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5)) 小 計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0 0
新竹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 輔-01(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772,000	3,772,000	0
新竹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404,000	6,404,000	0
新竹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6)) 小 計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540,000 11,716,000	1,540,000 11,716,000	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8,866,000	0						0		
5,853,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0,62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46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933,000	0						0		
6,446,376	697,624	V					697,624	113/01/03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068,270	626,730	V					626,730	113/12/3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796,000	72,000	V					72,000	115/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310,646	1,396,354						1,396,354		
26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60,000	0						0		
3,772,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404,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54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716,000	0						0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桃園市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50,000	750,000	0
桃園市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957,000	2,885,121	0
桃園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987,000	1,987,000	0
	小 計		5,694,000	5,622,121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1(1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2,225,500	12,219,708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2(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235,000	604,547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2(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580,000	2,177,400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提升蛋中雞場生物安全及產業永續示範計畫(113疫後-04.01-牧-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674,000	1,228,263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4疫後-04.01-牧-02(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404,000	2,765,091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禽畜糞(114疫後-04.01-牧-03(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489,000	5,834,409	0
	小 計		29,607,500	24,829,418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112疫後-04.01-牧-02(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71,000	515,110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113疫後-04.01-牧-02(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079,000	599,42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V							
75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885,121	71,879	V					71,879	113/12/2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87,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622,121	71,879						71,879		
12,219,708	5,792	V					5,792	113/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04,547	630,453	V					630,453	113/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177,400	402,600	V					402,600	114/03/1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228,263	1,445,737	V					1,445,737	114/01/06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765,091	1,638,909	V					1,638,909	115/01/0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834,409	654,591	V					654,271	115/01/0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4,829,418	4,778,082						4,777,762		
515,110	355,890	V					355,890	113/01/0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99,420	479,580	V					479,580	114/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1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000,000	1,120,897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4疫後-04.01-牧-02 (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1,113,000	933,642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追加)(114疫後-04.01- 牧-02(追加)(3))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410,000	98,321	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禽畜糞(114疫後- 04.01-牧-03(4))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559,000	2,120,862	0
	小 計		10,032,000	5,388,252	0
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 續利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禽畜糞(114疫後- 04.01-牧-03(1))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5,074,000	82,071,141	0
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 續利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備計畫 (112疫後-04.01-牧-01(9))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5,320,000	35,133,082	0
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 續利用協會	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 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 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 計畫(113疫後-04.01-牧-04 (9))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87,817,000	87,471,457	0
	小 計		208,211,000	204,675,680	0
臺中市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 輔-01(5))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3,913,000	3,913,000	0
臺中市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 輔-03(6))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6,185,000	6,185,000	0
臺中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 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 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 輔-01(8))	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照顧農漁民權 益	2,180,000	2,180,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V							
1,120,897	1,879,103	V					1,039,103	114/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33,642	179,358	V					179,358	115/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8,321	311,679	V					311,679	115/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120,862	1,438,138	V					338,138	115/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388,252	4,643,748						2,703,748		
82,071,141	3,002,859		V			國外進口機械因航程因素，預計最快115年2月14日始能抵台，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153,763	115/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5,133,082	186,918	V					186,918	113/01/08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7,471,457	345,543	V					198,543	114/01/07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04,675,680	3,535,320						539,224		
3,913,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6,185,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18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小 計		12,278,000	12,278,000	0
臺南市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1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820,000	7,492,197	0
臺南市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2,939,000	12,104,083	0
臺南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700,000	3,700,000	0
	小 計		24,459,000	23,296,280	0
花蓮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1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176,000	6,964,014	0
花蓮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15))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660,000	8,558,324	0
花蓮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7))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963,000	1,928,706	0
	小 計		17,799,000	17,451,044	0
苗栗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095,000	4,019,532	0
苗栗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5))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7,088,000	7,088,000	0
苗栗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7))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940,000	1,940,000	0
	小 計		13,123,000	13,047,532	0
雲林縣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8))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306,000	6,306,000	0
雲林縣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9))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9,736,000	9,637,00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2,278,000	0						0		
7,492,197	327,803	V					327,803	112/12/2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2,104,083	834,917	V					834,917	113/12/1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70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23,296,280	1,162,720						1,162,720		
6,964,014	211,986	V					211,986	113/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8,558,324	101,676	V					101,676	113/12/31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28,706	34,294	V					34,294	115/01/02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7,451,044	347,956						347,956		
4,019,532	75,468	V					75,468	112/12/29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7,088,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94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3,047,532	75,468						75,468		
6,306,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637,000	99,000	V					99,000	113/12/25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112年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雲林縣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620,000	2,620,000	0
	小計		18,662,000	18,563,000	0
高雄市農會	112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2疫後-01.02-輔-01(1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600,000	2,600,000	0
高雄市農會	113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3疫後-01.02-輔-03(1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774,000	5,774,000	0
高雄市農會	114年度普及食農教育創新作法-零飢餓計畫(擴大供餐服務)(114疫後-01.02-輔-01(14))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320,000	3,320,000	0
	小計		11,694,000	11,694,000	0
九、獎助			47,005,000	8,133,550	5,700,672
4.差額補貼			47,005,000	8,133,550	5,700,672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	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及保證手續費(113疫後-03.01-牧-04(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6,914,434	8,042,984	5,700,672
	小計		46,914,434	8,042,984	5,700,672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	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及保證手續費(113疫後-03.01-牧-04(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90,566	90,566	0
	小計		90,566	90,566	0
	合計		3,297,432,127	2,884,526,579	104,503,544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2,62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8,563,000	99,000						99,000		
2,60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5,774,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3,320,000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1,694,000	0						0		
13,834,222	33,170,778						0		
13,834,222	33,170,778						0		
13,743,656	33,170,778		V			本措施貸款利息補貼及保證手續費需由經辦機構於每年6月30日及12月31日結算利息及手續費，續於同年8月底前與翌年2月底前向全國農業金庫申請，經彙整後由農業部撥款，爰配合利息結算期程及確保經費使用，辦理經費專案保留。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13,743,656	33,170,778						0		
90,566	0	V					0		預算數係計畫核定數
90,566	0						0		
2,989,030,123	308,402,004						146,507,358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112年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科目	本期
					預定	實際		金
								實現數
114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提供全方位農業氣象資訊(112疫後-02.01-科-01)	2,800,000	1120901	1121231	112123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732,960
114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112年度家禽產業禽舍改建升級輔導(112疫後-03.01-牧-01)	6,727,500	1120717	1121222	112122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727,500
114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提供全方位農業氣象資訊(113疫後-02.01-科-01)	3,600,000	1130326	1131231	113123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568,100
114	崧旭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建置農業氣象資料中心計畫(113疫後-02.01-資-01)	3,828,173	1121208	1130430	113043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828,173
114	進澤實業有限公司	112年度建置農業場域錄影串流資訊管理系統(113疫後-02.01-資-02)	3,748,500	1130201	1130531	113053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748,500
114	崧旭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擴充農業氣象資料中心計畫(113疫後-02.01-資-03)	5,998,733	1131026	1140331	114033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998,733
114	進澤實業有限公司	113年農業場域錄影串流設備汰換及維護(113疫後-02.01-資-04)	400,000	1131125	1131225	1131223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00,000
114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113年度家禽產業禽舍改建升級輔導(113疫後-03.01-牧-01)	6,800,000	1130911	1140430	114043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800,000
114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強化農業試驗單位在地微氣象監測能力(114疫後-02.01-科-02)	22,470,000	1140527	1141231	1141231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21,503,700
114	崧旭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農業氣象資料中心擴充計畫(114疫後-02.01-資-03)	5,200,000	1140621	1141220	114122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5,200,000
114	天應資訊顧問有限公司	114年度農地與氣象整合資訊看板開發計畫(114疫後-02.01-資-04)	3,500,000	1141031	115032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050,000
114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強化資料中心與農業氣象連結資安防護採購案(114疫後-02.01-資-05)	866,514	1141115	1141224	114121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866,514
114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114年強化資料中心與農業氣象連結資安防護採購案(114疫後-02.01-資-05)	606,996	1141124	1141224	114121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606,996
114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114年度家禽產業禽舍現代化升級輔導(114疫後-03.01-牧-01)	6,666,019	1140508	1141226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4,669,000
			73,212,435				科目小計	67,700,176
	小計		73,212,435					67,700,176
	合計		73,212,435					67,700,176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事項)經費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報告公開日期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畫		民意調查作業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年	月	日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2,732,960		v															行政委託
0	0	6,727,500	v																
0	0	3,568,100		v															行政委託
0	0	3,828,173	v																
0	0	3,748,500	v																
0	0	5,998,733	v																
0	0	400,000	v																
0	0	6,800,000	v																
0	0	21,503,700		v															行政委託
0	0	5,200,000	v																
0	2,450,000	3,500,000	v																
0	0	866,514	v																
0	0	606,996	v																
0	1,997,019	6,666,019	v																
0	4,447,019	72,147,195																	
0	4,447,019	72,147,195																	
0	4,447,019	72,147,195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
 行政院農業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112年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3,386,190	3,386,190		3,386,190	3,386,190	2,653,378	5,701	324,737	2,983,816	2,653,378	5,701	324,737	2,983,816
合計	3,386,190	3,386,190	-	3,386,190	3,386,190	2,653,378	5,701	324,737	2,983,816	2,653,378	5,701	324,737	2,983,816

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績效報告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占 預算數%	應付數占 預算數%	賸餘數占 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 預算數%	應付數占 預算數%	賸餘數占 預算數%	合計	
78.36	0.17	9.59	88.12	78.36	0.17	9.59	88.12	
78.36	0.17	9.59	88.12	78.36	0.17	9.59	88.12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2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203	27,303	0	0	45,347	728,883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203	27,303	0	0	45,347	728,883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2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848,903	1,202,662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848,903	1,202,662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員會(農業部)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 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200,709	0	2,252,274	3,061,4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709	0	2,252,274	3,061,4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1 資產	299,124,980	2 負債	5,700,672
11 流動資產	299,124,980	21 流動負債	5,700,672
110901 預付款	160,638,375	210301 應付帳款	5,700,672
111101 預付其他政府款	138,486,605	3 淨資產	293,424,308
		31 資產負債淨額	293,424,308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293,424,308
合計	299,124,980	合計	299,124,980

附註: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收入		2,954,056,607
公庫撥入數	2,952,502,54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89,557	
財產收益	364,505	
支出		2,617,764,403
繳付公庫數	1,554,062	
業務支出	25,108,070	
獎補助支出	2,591,102,271	
收支餘絀		336,292,204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預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60,638,375	
			本年度部分		160,638,375	
			114 一百一十四年度		160,638,375	
			5651010700-0*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160,638,375		
115	01	14	670301 轉帳憑單 114疫後-04.01-牧-03(1)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污染防治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禽畜糞保留實支轉預付	2,500,000		
115	01	16	670305 轉帳憑單 114疫後-04.01-牧-02(追加)(1)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追加)保留實支轉預付	25,717,733		
115	01	16	670306 轉帳憑單 114疫後-04.01-牧-02(1)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導入家禽產業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保留實支轉預付	132,420,642		
			總 計		160,638,375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應付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700,672	
			本年度部分		5,700,672	
			114		5,700,672	
			一百一十四年度			
			5651010700-0	5,700,672		
			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			
			總計		5,700,672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
 行政院農業委員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112年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0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0	0
機械及設備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雜項設備	0	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0	0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0	0
備註:	<p>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42,867,896元=減少數42,867,896元，係因本部辦理提供全方位農業氣象資訊(1,500,000元)、建置及擴充農業氣象資料中心計畫(15,026,906元)、建置農業場域錄影串流資訊管理系統(3,748,500元)、農業場域錄影串流設備汰換及維護(400,000元)、強化農業試驗單位在地微氣象監測能力(19,668,980元)、114年度農地與氣象整合資訊看板開發計畫(1,050,000元)及114年強化資料中心與農業氣象連結資安防護(1,473,510元)，財產帳列於本部公務預算。</p>	

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會(農業部)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0,000	4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0,000	4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26,047,153	26,047,153	0	0
0	0	0	0
1,473,510	1,473,510	0	0
14,947,233	14,947,233	0	0
0	0	0	0
0	0	0	0
42,467,896	42,467,896	0	0
42,867,896	42,867,896	0	0

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1,554,062	2,952,502,545	2,954,056,607	收入
	-	2,952,502,545	2,952,502,545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89,557	-	1,189,557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364,505	-	364,505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	-	-	其他收入
歲出	3,061,453,108	-443,688,705	2,617,764,403	支出
	-	1,554,062	1,554,062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	-	-	人事支出
業務費	72,422,985	-47,314,915	25,108,070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2,989,030,123	-397,927,852	2,591,102,271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	-	-	
	-	-	-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	-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3,059,899,046	3,396,191,250	336,292,204	收支餘絀

備註：

歲計餘絀調整數3,396,191,250元=公庫撥入數調整數2,952,502,545元-繳付公庫數1,554,062元(利息收入364,505元及罰款收入1,189,557元)+委辦費資本門42,867,896元+委辦費保留數4,447,019元+獎補助費保留數397,927,852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歲出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各機關通案刪減1億2,000萬元，扣除聯席會審查及朝野黨團協商刪減數後之餘額，請行政院主計總處統籌調配減列。</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近年來因美中貿易戰、俄烏戰爭以及肆虐全球之 COVID-19 等重大因素之影響，導致全球性通膨壓力不斷升高，使民眾基本開支大幅增加，為減輕民眾負擔，特制定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其中第3條第10項規定，辦理全民普發現金，除期減輕人民負擔外，也讓民眾共享經濟成果。目前規劃發放方式採登記入帳、ATM 領現、郵局領現、直接入帳及造冊發放等5種方式，方便民眾領取。考量近年來詐騙案件猖獗，不肖集團恐假借大眾矚目時事議題發送釣魚簡訊，誘騙民眾點擊釣魚連結植入惡意程式，有關單位應加強宣導，杜絕類似事件一再發生。</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依據內政部統計資料，台灣已連續3年人口負成長，生不如死之狀況甚至逐年擴大。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推估台灣將於114年邁入超高齡社會，台灣人口危機快速惡化。超高齡化社會除減弱社會生產力，亦對於國人整體生活產生重大影響，與社會整體經濟、民生環境等國家發展關乎重大。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實施期程至114年底止，如前所述台灣屆時應為超高齡社會，此為國家永續發展最為嚴重之結構性問題，致生國安危機，惟此次特別預算案中，竟未見針對改善少子化、高齡化社會問題之相關編列。此特別預算案中，獎補助經費占約92%，相關獎補助雖能強化疫後經濟發展，讓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並解決部分結構性問題如挹注勞工保險基金、投入相關產業基礎發展等，惟仍須針對社會結構所生之根本問題如人口問題加強關注，並透過預算支援，形成有效政策希以緩解。爰建請行政院針對少子化與高齡化之問題，研議具體有效之策進行為，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現今政府每5年進行一次工商及服務業普查之全面性調查，經過該調查彙整統計後，得以具體展現國內工商及服務業發展現況，並作為國家制定產經相關政策之重要參考。過往調查內容包括廠商家數總額及生產所運用資源之投入產出狀況等資訊之增減變化、地區分布情形。前次工商及服務業普查於110年進行，然近年因疫情及地緣政治之變動，各國經濟產業亦受到影響。爰要求行政院應研議於115年再度進行工商及服務業普查時，提出後疫情時代之產業結構變化、工商及服務業工時變化等相關報告，以利國家於後疫情時代中訂定政策時得以更符合社會產業結構之需求。</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近年來政府推出許多貸款方案幫助企業發展，協助中小企業創新發展專案貸款、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等，近來也因應疫情推出企業紓困貸款，協助企業度過難關。然而，不同方案的申請條件不一，大多數都需要滿足至少經營3年，或是負責人需出資事業體實收資本額20%以上等條件，才有辦法申請，對於剛起步的新創企業皆顯得不甚友善。所以許多中小企業或微型企業亦轉向請銀行提供的週轉金貸款方案，包含一般週轉金貸款、企業防疫紓困方案、中小企業新創事業貸款等，公司可視需求選擇相應的方案申請。但大多銀行皆設有企業連續營運1年以上條件，致使在疫情中設立的微型企業因為營運未滿1年，向銀行申貸相關資金周轉遭到拒絕。目前正遭逢國際景氣下滑，國內中小企業及廠商面臨存亡關鍵，爰請財政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與經濟部針對各銀行有關企業營運未滿1年即拒為申請之相關條件進行了解，並提出檢討改進方案，以協助微型企業廠商度過難關。</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經濟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有鑑於交通部觀光局規劃自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中，編列9億6,000萬元經費，並預估將用以執行旅宿業者符合增僱從業人員之獎助金，將對1萬6,000人次，又每人每月5,000元，共計1年之補助作業。然而，考量該筆獎助金乃補助予業者(雇主)，尚欠難透過直接分配給基層第一線旅宿業從業人員，再確保第一線旅宿業從業人員的按月平均薪資將如實提升及獲得改善。爰此，要求交通部觀光局與勞動部，於1個月內共同訂定出有關配套，落實缺工獲得紓緩之際，再於人員按月平均薪資如實且有合理提升之雙贏成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及勞動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近年來政府推動能源轉型，提出結合養殖漁業與綠能發電的漁電共生新型態經濟模式，因應氣候變遷更力推室內養殖轉型方向。為確保與社會及環境共存共榮，經濟部透過太陽光電環境與社會檢核機制，排除爭議區位並減輕地方政府審核負擔，以確認未來太陽光電建置可能影響程度，預為提出因應對策；並於開發場域前，與利害關係人充分溝通，弭平各界疑慮，藉以加速推動並有效率建置，進而提升整體光電產業發展，共同達成能源轉型目標。然而，能源產業和相關資金被導引入漁村後，對台灣養殖漁業、漁村整體環境產生衝擊與影響。尤其，中間仲介鉅額獲利、炒作哄抬地價，使光電開發業者與養殖漁民權益皆受負面影響，亦影響整體能源轉型政策的推動進程。對此，經濟部與法務部已成立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聯繫平台，並與7個地方檢察署建立連繫平台。惟尚缺乏公開透明的制度，引導光電業者朝正確的方向開發光電。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經濟部於3個月內研提漁電共生改善制度，包括有效管理土地整合的機制，並確保漁電共生部分比例利潤與漁民跟社區共享，以健全漁電共生發展之秩序。</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6日農漁字第112134726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漁業署與經濟部合作推動「漁電共生整合新機制」，引導光電業者於案場設計階段全程與實際養殖漁民及團體充分溝通並獲同意，原養殖戶無意願繼續養殖時，媒合其他漁民在合作期間進場經營養殖，落實「養殖為本、綠能加值」，且於114年6月23日公告漁電共生整合新模式養殖團體名單，有意願合作之光電業者可和名單上養殖團體商談合作事宜。</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p>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所編列之「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收支簡明分析表」，有關「債務之舉借」部分，分別於112年度、113年度、114年度各編列968億6,369萬6千元、640億0,927萬9千元、391億2,702萬5千元。另財政部曾表示，依據前述特別條例之規範，111年的稅收實徵數大於預算數之部分，要等到審計部於112年7月審定歲計賸餘後才可動支，所以會有時間差，目前除了國庫帳面上現有的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之外，其餘都必須先以舉債方式融通支應，待審計部審定歲計賸餘後才能進行回補撥充。行政院已公開承諾本次特別預算除需暫時性舉債待歲計賸餘審定後回補之外，將不會額外進行舉債。為進一步了解待審計部於112年7月審定111年度歲計賸餘後，行政院是否仍維持於113年度、114年度各舉借640億0,927萬9千元、391億2,702萬5千元債務之計畫；或預計將降低明、後年實際舉債數額並將部分改以審定後之112年度歲計賸餘支應，爰要求行政院協調並督導相關部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所編列之「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收支簡明分析表」，有關「支出合計」之部分，分別於112年度、113年度、114年度各編列2,768億6,369萬6千元、640億0,927萬9千元、391億2,702萬5千元。自前述預算書分配數可見，112年度支出總額因包括「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節因應數」1,800億元而較113年度、114年度更為充裕，故顯然能於112年度執行較多計畫項目。為進一步了解112年度、113年度、114年度之各年度分別將優先推行之具體計畫項目(含大項目及子計畫)、各項目支出數額、各項目推行時間是否跨年度(若跨年度則各年度分別支出數額各為多少)，爰要求行政院協調並督導相關部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4日農企字第1120012834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案分作「社會韌性-暖農民」、「環境韌性-固農村」、「經濟韌性-強農業」等落實照顧農漁民生活、強化農業基礎建設及農產業轉型升級之三項目標，簡要說明如下：</p> <p>(一)社會韌性-健全農村善循環、安定農民暖福利(暖農民)，112年6.21億元、113年6.78億元，總計12.99億元，補助辦理農村供餐、幸福餐盒、惜食專區、平價專區、食材暖暖包、銀髮友善食品等，提供國產農產品、支持在地性農業及推廣營養教育，達成支持在地生產目標。</p> <p>(二)環境韌性-鞏固農村三生永續、防災減災增韌性(固農村)，112年90.3億元、113年81億元、114年50.04億元，總計221.34億元，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提升養殖供水效能強化源頭管理及推動科技化及永續化海上養殖、韌性漁港、建置農業氣象站及網絡，以及修建森林經營基礎路網及強化森林防減災預警機制。</p> <p>(三)經濟韌性-農產業共創多贏、強化智慧農業動能(強農業)，112年9.74億元、113年15.08億元、114年8.94億元，總計33.76億元，輔導養禽場禽舍升級密閉水簾式或非開放式禽舍，鼓勵漁民養殖結合綠能自發自用補助購置太陽能儲能設備，輔導漁民購置剖牡蠣場域衛生保鮮處理設備，輔導魚市場卸貨及加工場域升級，更換或購置以電力等新能源做為全場域使用之電動魚貨搬運設備，輔導購置符合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建置剩餘資材循環應用場域，提供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量能，以及補助總噸位20以下之漁船、舢舨、漁筏購置攜帶式船舶自動識別系統(AIS)等。</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	<p>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顯示，110年全年實質經常性薪資年減0.04%，111年減幅再擴大，連2年負成長，顯示薪資成長跟不上物價通膨速度，實質薪資持續倒退，衝擊民眾購買力，尤其弱勢（含身障）族群等其可支配所得將再下修，生活恐更雪上加霜陷入困境。爰此，要求行政院應於3個月內提出具體相關補助措施，以加強照顧弱勢族群及提供關懷服務。</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一)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總規模高達3,800億元，除普發現金6,000元外，其餘各部會之預算編列，仍需依預算編列之規定，將各計畫依各分支計畫及用途別詳為編列，俾利審查。爰要求各部會於3個月內將資本門預算，應詳列詳細資料：包括地點、金額、符合預算法哪一條規定、可行性評估等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8日農企字第112001302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漁民協助措施，資本門預算簡要說明如下：</p> <p>(一)「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增設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開發多元化農業灌溉水資源，辦理農業調蓄設施清淤串聯，評估擴大取水潛能以及取輸水設施改善需求，增加可用灌溉水量，推動智慧灌溉，提供適作農地灌溉使用，以降低缺水風險，提升農戶收益。</p> <p>(二)「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以位於偏遠弱勢農業地區、地方政府財政不佳、修繕迫切性高等之待改善農路設施為優先考量，同時擇定農村社區周邊具防災需求之聯外道路為主要對象，加強農路整體水土保持設施，以維路基完整與暢通。</p> <p>(三)「韌性漁港」，於新北市、臺中市、彰化縣、高雄市、屏東縣及宜蘭縣之特定漁港，改善漁港基礎設施，提升遠洋漁業及漁港韌性。</p> <p>(四)「修建森林經營基礎路網及強化森林防滅災預警機制」係針對蓬萊林道等20個林道進行後續撫育、伐木及造林等實質規劃，進行道路路基、路面、邊坡整治、排水及行車安全等設施工程，以改善木材生產運輸問題；建置臺灣中南部林火高風險區域無線通訊網絡，於本部林業保育署(原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東勢、南投、嘉義、屏東林管處國有林地建置山區無線寬頻通訊網路，並購置移動式通訊站用於機動式通訊網路；健全林火預警機制，建置國內林火危險度監測運算中心模組與備援機制。</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p>蔡政府執政以來，年年提出特別預算案，已經將特別預算常態化，嚴重影響財政紀律。此次3,800億元特別預算案預算書中未做精確經濟效益評估。為利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為人民把關，確定錢用在刀口上。爰要求政府於1年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此項特別預算的經濟效益評估專案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三)	為利確定本項3,800億元特別預算案，經費執行上是否用在刀口上？是否發揮財務效益？是否切合一般民眾及中小企業之需求？爰要求審計部在特別預算執行期間，每年進行專案查核，並於行政院提出特別預算年度會計報告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查核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審計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四)	<p>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5條： 「本條例所需經費上限為新臺幣三千八百億元，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其預算編製不受預算法第二十三條規定之限制。前項所需經費來源，得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或舉借債務支應。但執行期間尚有以前年度歲計賸餘可供移用時，應優先支應，不得舉借債務。本條例施行期間，中央政府所舉借之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預算數，應依公共債務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辦理。」財政部曾表示，依據前述特別條例之規範，111年的稅收實徵數大於預算數之部分，要等到審計部於112年7月審定歲計賸餘後才可動支，所以會有時間差，目前除了國庫帳面上現有的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之外，其餘都必須先以舉債方式融通支應，待審計部審定歲計賸餘後才能進行回補撥充。然而天有不測風雲，政府應時刻做好準備。在歲計賸餘必須優先支應完畢，且後續回補撥充還有時間差之情況下，假如在這段期間內我國突然面臨重大天然災害等突發緊急狀況，在國庫已經需暫時性舉債來支應這3,800億元特別預算支出的情況下，國庫是否還有充裕的緊急預備資金可供動用？爰要求行政院協調並督導相關部會針對「編列3,800億元特別預算後，國庫緊急預備資金是否充裕；若突發重大天災或緊急狀況，國庫急需大量資金，將採用哪些機制和具體措施來應對」，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五)	我國中小企業家數占全體企業達98%以上，由於受限企業規模，籌資與融資的方面較不易取得，故政府以信用擔保制度成立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協助中小企業於金融市場取得資金。此次特別預算案聚焦於疫後強化經濟韌性，在資源有限下，政府更應著重在協助具發展潛力而非救濟的角度。爰此，政府應即時提供必要的援助使得企業度過難關，並確保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運用的妥適性與財務的永續性，行政院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配套方案書面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六)	<p>普發現金6,000元將採5管道發放，包含線上申請後直接入帳、ATM領現、郵局臨櫃領取、特定對象免登記直接匯入帳戶、特定偏鄉造冊發放。就線上申請後直接入帳部分，目前規劃為將可透過手機、平板或電腦等載具，上網登錄健保卡號、金融機構帳戶等個人資料，再經相關資料核對確認後，6,000元就可直接入帳。為進一步了解線上申請後直接入帳之具體操作流程，並消除民眾對此管道所抱持的個人資料安全顧慮，爰要求行政院協調並督導財政部、數位發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相關部會，針對「線上登記入帳之流程簡化措施、民眾必須提供哪些個人資料、線上申請後過多久會到帳、各部會將採取哪些個人資料安全保護機制與措施」，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數位發展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七)	<p>有鑑於不少的商家小店受疫情影響比較嚴重，風險承擔能力也比較弱，最需要振興經濟預算的支持，因此行政院趁勢推出特別預算，希以最快速度恢復原有繁景、強化經濟，讓中小企業、中產階級獲得及時溫暖的照顧，有感的減輕生活負擔，國人也都能回歸正常生活。然而，總經費達3,800億元的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當中的1,417億元則拿來執行全民共享經濟成果，在全面性衡量國家財力而不裝闊、大撒幣的情形下，普發現金6千元，讓2,355萬多人都能領到，是故，建請行政院於3個月內，責成經濟部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文化部等機關，以「促消費、振產業、各界齊力協加碼」為前提，首先，積極提出配套方案來鼓勵各產界業者能趁此推陳出新一些促銷商機活動來吸引民眾消費。其次，應由國營事業及公股事業體，即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等率先帶領擴大內需之促銷加碼活動，俾利增加買氣，活絡台灣經濟。爰此，請行政院責成經濟部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文化部等相關部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促銷加碼方案之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9日農企字第1120013009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以「促消費、振產業、各界齊力協加碼」為前提，提出促銷加碼方案，簡要說明如下：</p> <p>(一)本部(原農業委員會)輔導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所建置專屬農業旅遊一站式購足電商平臺「農遊超市」，於112年4月1日至30日期間辦理促銷加碼三大優惠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館消費滿6,000元，再送2,000元農遊現金券。 2. 單筆訂單滿6,000元，加碼抽出6名獲得6,000元農遊現金券。 3. 精選20組「農遊1+1」超值優惠套票組(農遊住宿+農遊體驗套票組)，商品價值最高達8,080元，享優惠價6,000元，再送2,000元農遊現金券。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輔導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建置「GoFish!買魚去」及「蠶魚購」等2平臺，112年4月推出單筆消費滿千折百活動、5月針對午仔魚商品組合，推出消費滿千折百活動，並於5至6月底推出消費指定商品贈送刮刮卡、免運或加贈水產品等活動。</p> <p>(三)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每年辦理農村好物選拔、布展、線上導購等各項行銷資源挹注，將農村好物品牌及產品推薦給民眾，未來將持續辦理農村好物選拔，讓民眾能共同感受農村美好。</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八)	<p>稅課收入為中央政府歲入主要來源，占年均八成以上，近年稅收年年呈現超徵，如：110年超徵4,034億元、111年超徵4,327億元，都是國人的納稅錢。稅收超徵不應成為常態，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怠於檢討，顯有未妥，又，財政部屢次強調歲入歲出仍有差距，所以要用以減債還債，然至今還債情況亦未對外說明。爰此，要求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詳細說明近10年舉債、還債，以及超徵稅收用以還債實際金額，並澈底檢討中央政府稅課收入估測模型，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九)	<p>依預算法第63條之規定，若有預算科目經費不足而他科目有賸餘時，可辦理流用，並設有流入與流出的數額20%之限制。然本次特別預算案係以111年度稅課收入實徵數超過預算數部分為財源，預算經費的使用亦應受到嚴格的監督。爰此，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比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於行政院主計總處官網設置專區，呈現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流用情形，以利國會監督。</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	<p>本次特別預算案中，財政部編列網路服務費用、客服服務及行政廣宣費用1億2,320萬元，其中，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編列1,600萬元，占比萬分之1不到；內政部特別預算補助自用住宅貸款165億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用為0元；文化部預算金額最少，共22億5,020萬元，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卻高達3,050萬元，約占業務預算1.4%。各單位因執行業務所編列的宣導費用差距甚鉅，文化部僅辦理藝文券的發放及藝文振興等，業務單純，所編列的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卻比財政部辦理「全民普發現金」還要多，完全不成比例。爰此，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於3個月內，研議針對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用之標準及應用，訂出合理規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一)	<p>有鑑於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第5項中提出「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產業數位轉型已成為中小型零售服務業者必須面對並發展新的商業模式之生存之道；也更是開拓新商機及國際市場的必經歷程，惟國家發展委員會為個資法法律主管機關，因應全球數位轉型快速發展，數位科技情境也更加多元，政府各部會輔助產業數位轉型策略的同時，也應考量資安管理策略，並留意個資法規建立與趨勢，於此國家發展委員會責無旁貸。爰此，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經濟部於3個月內，於推動產業升級轉型過程中，同時輔導中小企業建立個資保護機制相關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二)	<p>面對疫情及通膨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政府一定會想辦法、積極地協助中小企業、店家，讓他們活得下去，故，經濟部主管在此次特別預算當中編列317.5億元，用以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措施。包括，協助製造業及商業服務業推動智慧化及低碳化、活絡商圈、特色街區及市集發展、加強中小企業基礎設施，並提供產業專案貸款，強化中小企業及產業調整體質與升級轉型。然而，企業們最需要的專案貸款，即提供廠商資金及周轉性支出貸款，經濟部應該秉持「從簡、從速、從寬」之申請原則，務必做好與銀行橫向溝通等前置配套作業，致使專案貸款達到振興產業與幫助中小型業者和店家恢復成疫前營運榮景。爰此，建請經濟部洽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與財政部等相關部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彙整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三)	<p>經查我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並無列入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編列預算之挹注對象。我國公教人員作為國家治理、人才教育之重要勞動人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也同樣擁有潛藏之鉅額負債。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之預算編列，不應有患不均之疑慮，公教退休人員之權利不應被犧牲。應考量編列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之挹注，以達成財政之均衡。</p>	<p>本項主辦單位為銓敘部及教育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一、第7款農業委員會主管 第1項農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責之「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科目，對於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等，立意良善，可確實達到經濟韌性(強農業)目標。惟針對本科目，以下要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納入規劃考量：加強推動花蓮傳統開放式禽舍改建，強化花蓮124蛋雞自主供應；花蓮縣雞蛋需求量，觀光旺季時達25萬顆，但花蓮縣養雞蛋農多為小農，一天產量僅約3至4萬顆，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能積極輔導花蓮雞農之生產技術，以利加大產值，強化花蓮蛋雞供應自主性。此次特別預算推動傳統開放式禽舍改建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環控禽舍，應特別輔導花東等資源較不足地區，考量花蓮縣內大型禽舍較少，應針對雞蛋小農等型態農民，進行特別輔導與協助，勿讓政策美意獨厚大型業者。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本案前述建議，加以檢討、納入實際規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6日農牧字第1120043179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鵝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鵝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p>三、112至114年度花東地區計有2場申請升級，並已由專家團隊協助資格審查、技術輔導與進度追蹤，將請地方政府持續推動案場升級、產銷輔導等措施，加速區域家禽產業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第1目「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有關「農村送暖」編列8億8,630萬元，辦理擴大供餐服務、幸福餐盒，以及配合惜食專區等。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第1目、漁業署及所屬第1目及農糧署及所屬第1目亦分別編列3億元、2,650萬元及9,620萬元辦理農村送暖，包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第1目總計編列13億0,900萬元。雖各項說明中捐助之對象有農會、民間團體或是漁會等差別，但並未詳細說明分別於各目編列之必要，以及各項預算之實質差異、是否皆需要實地勘察等，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內容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9日農水保字第112186334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農村送暖」由本部(原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依職掌分工編列，因服務對象與執行機制各異，難以單一預算目涵蓋。各項業務內容亦具差異，如供餐、惜食、平價專區及物資配送等，其成本結構與補助方式均異，爰需分別編列，以利資源確實運用並確保政策效益。</p> <p>三、本案為掌握執行情形並避免資源重複挹注，本部(原農業委員會)得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實地勘查與訪視。</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建置農業氣象站及農業氣象網絡，惟農業氣象站部分可與中央氣象局所屬站台共用，另氣象網絡之建置，採用公務預算執行較為合理，並無編列特別預算之重大與迫切性，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思考減列由公務預算支應即可執行之項目。有關「建置農業氣象站及農業氣象網絡」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1日農科字第1120052729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建置農業氣象站及農業氣象網絡計畫」，穩定農業生產與農業發展為本部(原農業委員會)重點工作，惟氣象署過去設置氣象站以人口密集城鎮附近為主，目前面對氣候急遽變遷，區域性劇烈氣象變化造成農業生產不穩定，故需針對農業生產區加速提高區域氣象資訊預報精準度，降低因地形地貌導致微氣候影響農業生產為當務之急，因此結合中央氣象署之跨領域專業，增設農業氣象站，建立完整的農業氣象服務網絡，以達到農業生產能夠掌握氣象資訊，平時用於提高農業生產效率，面對災害威脅之災前、災中及災後提供因應之有效參據。</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提升家禽產業之禽舍升級，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第7款，編列「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10億5,000萬元，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防止禽流感疫情，以提升生產韌性。此計畫預計成果有助於提升家禽業者飼養環境之韌性，實乃各地農民之福，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提早未雨綢繆，而非事情發生才解決，期盼未來不再發生蛋價高漲及缺蛋之問題。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將禽舍升級，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1日農牧字第112004317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鵝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鵝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此外，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及面對環境之產業韌性，穩定農民生產條件。</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預算19億9,000萬元，辦理輔導飼養草食動物或家禽之農民、污染防治及再利用業者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相關生產機具等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其中，因應極端氣候衝擊及淨零排放政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辦理推動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於本特別預算案編列19億9,000萬元(包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會12億4,500萬元)。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推動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計畫，預計輔導飼養草食動物或家禽之農民、污染防治及再利用業者導入1,797臺(式)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自動化等相關污染防治機具(如死廢畜禽化製場排氣蓄熱式焚化爐、死廢畜禽化製場除臭及廢水處理設施功能改善設施等)，預計受益場數可達523場。惟為因應全球淨零趨勢及供應鏈減碳壓力，政府公布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配合訂定推動淨零排放具體架構及2040淨零目標，並依淨零排放策略研提112年度科技研發計畫且據以編列年度預算，而該會於本特別預算案編列12億4,500萬元亦為協助推展淨零排放政策，為有效提升計畫效益，允宜串連整合112年度預算及所屬機關辦理之相關計畫，擬訂完整且合理績效指標及標準，確實督導考核，俾利2040淨零排放目標之達成。</p>	<p>一、本部(原農業委員會)執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與「因應氣候變遷淨零排放與調適之農業部門科學技術及策略推展研究」計畫，在政策目標、執行方式及預期成果皆有明確區分，並依所訂定之執行方式，確實達成預期成果與政策目標。</p> <p>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係以「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為主軸，輔導家禽及草食家畜產業畜牧場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相關生產機具、自動化及省工設施(備)，以因應極端氣候衝擊；為利畜牧場及禽畜糞堆肥場妥善處理畜牧廢棄物，導入污染防治處理設備，以提升畜牧廢棄物再利用率及處理效能並降低異味與疫病風險，以使畜牧產業能永續經營。本工作項目於112年至113年輔導畜牧場、堆肥場及化製場等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實際補助計1,167臺，並於114年受理申請件數達1,000件以上，於推展淨零排放目標上具明確之政策效益。</p> <p>三、因應氣候變遷淨零排放與調適之農業部門科學技術及策略推展研究科技計畫則著重於淨零排放技術之前瞻研究開發，透過「精進畜牧業溫室氣體排放量測及計算方法學」與「強化畜牧業溫室氣體減量技術及能量」等主軸，掌握畜牧業溫室氣體排放相關量測資料，以利後續精確計算減碳成效。</p> <p>四、兩項計畫分別從產業設備升級及技術研發面向推動，相輔相成，俾達成2040淨零排放目標。</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與調度及農田水利設施等建設編列141億7,430萬元、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等編列28億5,000萬元。有鑑於原住民族前述農業水資源蓄存與調度、農田水利設施建設及強化社區農路等基礎建設亟待辦理。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將主管前述建設特別預算經費百分之十以上，運用於各原住民族部落地區，以強化原住民族農業相關建設，提高原住民族農業經濟產值。</p>	<p>本部(原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與調度及農田水利設施等建設編列141億6,930萬元、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等編列28億5,000萬元，總計170億1,930萬元，經計畫主辦機關完成勘查、審核後，核定辦理各項農業水資源系統性調度設施、農村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之路面、排水設施改善等相關工程，其投入全臺各原住民族部落地區之建設經費合計23.3億元，占前述經費13.69%，已符合本項決議。</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間農業支出合計13億3,000萬元。其中，辦理木竹生產區林道路網之修建改善、建置林火高風險地區陸空指揮通訊網絡體系與中高海拔氣象、林火燃料相關系統及監視設施等所需經費計10億元。有鑑於前述木竹生產區及林火高風險地區多位處於原住民族地區。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責成林務局應將主管前述建設特別預算經費百分之三十以上用於原住民族地區，強化林道之修建及改善、林火高風險地區通訊網絡及相關設備之建置。</p>	<p>本計畫項下「修建森林經營基礎路網及強化森林防減災預警機制」112至114年編列10億元，其中投入原住民族地區經費7.46億元，占經費74.6%，說明如下：</p> <p>一、木竹生產區林道修復，共編列7億元，以推動林木經營區林道路網修建，針對人工林經營區域修復久未維護、中斷或有安全疑慮之林道，辦理路基、路面、邊坡、排水、橋梁及行車安全等工程，以解決木材運輸問題。其中投入於原住民族地區經費5.95億元。</p> <p>二、建置林火高地區陸空指揮通訊網落，導入山區無線寬頻，以因應因極端氣候乾旱所提高之林火風險，及提升氣候變遷下森林火災災害防救調適能力，強化環境韌性，共編列2.6億元：</p> <p>(一)增購陸軍航空特戰指揮部及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直升機空中救災消防水袋共9具，可提升原住民族地區空中救災量能，經費0.24億元。</p> <p>(二)與中央氣象署合作，以在地化氣象預報資訊，進行林火風險評估優化作業，整體提升國有林區域及原住民族地區林火風險預警能力，建置無線通訊塔計33座，其中25座位於原住民族地區經費0.91億元。</p> <p>三、建置高海拔氣象站，共編列0.4億元，與中央氣象局合作建置氣象站，共40座，其中36座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以即時反應高山氣象資料以達防災預警效果，投入原住民族地區經費0.36億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間農業支出合計31億5,000萬元。其中加速辦理農村社區道路與聯外農路等路面、排水設施改善及調查、監測工作，以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及加強整體道路通行串聯等所需經費計28億5,000萬元。有鑑於原住民族地區交通建設落後、亦礙於幅員遼闊及位處偏遠，縣市政府或地方鄉(鎮、市、區)公所亦苦無經費可進行社區道路與聯外農路等路面、排水設施等改善，影響當地民眾生活及經濟產業等各項活動，由於原鄉地區農路需求甚殷。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責成水土保持局應將主管前述建設特別預算經費百分之三十以上用於原住民族地區，以加速提升原鄉社區道路與聯外農路等路面、排水設施改善及調查、監測工作。</p>	<p>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12至114年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計畫經費編列28億5,000萬元，核定辦理於原住民鄉鎮約11億5,100萬元(40.38%)，協助原鄉地區辦理農村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等路面與排水設施改善，保護社區道路及農路路基安全與排水暢通，串聯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之整體通行安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間農業支出合計141億7,430萬元。其目的是為撥補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辦理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有鑑於原住民族地區多從事一級產業、幅員遼闊、位處偏遠，地方鄉(鎮、市、區)公所亦無充裕或苦無經費可協助當地農民建置農田水利設施，影響當地民眾生計及經濟產業發展，由於原鄉地區灌溉水圳及水塔需求甚殷。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責成農田水利署應將主管前述建設特別預算經費百分之十以上用於原住民族地區，以提升農業水資源蓄存及加速建置調度設施與具韌性之農田水利設施，以促進原鄉經濟產業之發展。</p>	<p>一、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預算審議通過141億6,930萬元，主要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性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輸水效率強化建設及自動監視調控系統等工作。</p> <p>二、原住民族地區主要位於花蓮縣、臺東縣及其他縣市之山坡地地區，除農田水利事業區內增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及搭配操作需求而建置自動監視調控系統，以提升整體灌溉排水設施與調度系統操作效能。</p> <p>三、另農田水利事業區外之農業灌溉水源多取自野溪、坑溝，針對地方政府提報增設灌溉與蓄存設施之需求進行審查、核定，以優先投入建設經費進行改善。本計畫核定之建設工程，已改善原住民族農業生產環境基礎設施，增加農業灌溉用水蓄存與調度韌性，且提升農作物產量與品質及農民收益。</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	<p>為因應我國近年農漁產品出口困難，屢遭他國限制進口，造成農產品失衡等問題，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負責輔導農產品控管以達到各國標準，協助我國農民在疫情後恢復穩定的出口通路。有鑑於我國農漁產品如午仔魚、石斑魚、芒果、鳳梨釋迦、蓮霧等農漁產品的出口占農民收入之大宗，但近年因品質控管不當、蟲檢未通過、規範不符合或其他程序原因，導致農產品屢遭禁止或銷售受到波及。例如：光是漁產品就受到60億元產值的影響，造成各地漁民頻失生計。為達到產業的長遠發展，有必要改善農漁產品品質檢查、升級加工產業鏈與輔導農民轉作。綜上所述，農漁產品外銷受阻對我國農漁業影響甚鉅。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重新檢視農漁民外銷，協助克服技術與流程上的困難，根除產業問題，找到適合的方案讓未來我國農漁產品外銷順利。</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4月24日農際字第112006255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順暢農產品外銷並提升出口量能，簡述如下：</p> <p>(一)開拓新興市場，擴大出口量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目標國家協商市場進入申請案。 2. 加強雙邊農業諮商，排除檢疫與檢驗等非關稅貿易障礙，拓展市場進入管道。 <p>(二)導入科研技術，強化市場資訊蒐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選育適合外銷品種、輔導取得國際認(驗)證、優化出口檢疫與檢驗處理，以及改善長程運輸保鮮條件等。 2. 針對各國進口規範、市場需求等，輔導開發對應之生產規格與多元加值加工產品。 <p>(三)改善外銷產業鏈，穩定供應量能與品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外銷供果園並建立生產專區。 2. 強化栽培/養殖管理，輔導外銷安全用藥與加強檢驗。 3. 完善集貨包裝-儲藏運輸-上架銷售全程冷鏈，確保到貨品質。 <p>(四)強化海外新興市場拓銷，爭取國際商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不同目標市場提供海外拓銷獎勵，鼓勵業者積極拓展多元市場。 2. 參加國際重要展會、辦理海外市場通路促銷活動、宣傳記者會及貿易媒合洽談會。 3. 輔導外銷農產品建立品牌、改善包裝設計並發展電子商務等措施及其他多元創新行銷手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一)	自110年起，中國以各種理由，禁止我國農產品銷至中國，從肉品、農產品，到111年甚至變本加厲，連水產品與飲品都以註冊資料不完整的理由禁止進口。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的宗旨是為照顧我國弱勢族群，減輕人民負擔及協助遭受衝擊的經濟弱勢，同時穩定民生與強化中長期社會經濟，並妥適照顧受衝擊之農漁業，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立即研擬對農漁業者之補助，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5日農漁字第112133477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辦理情形摘要如下：</p> <p>(一)水果產業輔導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供果園外銷供應鏈管理：輔導契作契銷，運用登錄制度及條碼追溯系統。 2. 提升栽培管理技術：成立技術服務團，提升農民種植技術。 3. 外銷水果三級品質管理制度：於供果園、集貨場及邊境實施農藥抽檢與溯源管理。 4. 改善採後儲運冷鏈流程：改善集貨場分級包裝及冷鏈相關設備，訂定外銷果品標準化作業流程。 <p>(二)水果產銷調節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行銷：成立「臺灣優果鮮販企業團購平臺」及「農良直賣所」；消費地機動辦理實體展售會或食農教育推廣；超市量販通路門市辦理促銷活動；適時函請國軍副食、監所團膳加強採購；輔導地區型行銷展售活動、定期定點農產品市集。 2. 多元加工：推動生產及加工之農產業結盟，建立加工廠契作生產供應鏈；鏈結學研單位與食品業者建立標準化製程；視產地產銷情形，適時啟動採購加工措施。 <p>(三)魷魚秋刀魚經營者貸款利息補貼：函頒「魷魚秋刀魚漁船經營者營運資金貸款利息補貼措施作業原則」，提供二種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紓解漁船經營者資金壓力。</p> <p>(四)魷魚秋刀魚配套行銷活動補貼：補助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參加112年10月26日至29日及113年10月24日至27日高雄國際食品展。</p> <p>(五)午仔魚產銷因應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行銷措施：行銷量逾800公噸。 2. 促進批發市場流通：交易量逾5,000公噸。 3. 加工凍儲：本案措施執行至112.8.31，進場收購加工478.9公噸。 4. 國外行銷措施：112年出口至香港4,562公噸，外銷至美、加34公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p>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規定編列其特別預算案，編列總經費為3,800億元，其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編列268億2,419萬元，其主要分為社會韌性、環境韌性、經濟韌性等類別執行多項農業相關工作。其中，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執行「農村送暖」計畫，其執行機關包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農糧署，並且主要辦理擴大供餐服務、幸福餐盒、配送食物暖暖包、設立惜食及平價專區。此項預算照顧辛苦勞工子弟、弱勢族群，以及學習食農食魚與惜食教育，並且提供平價餐盒給予民眾購買。有關「農村送暖」計畫，以下提出幾點建議事項：1. 擴大幸福餐盒販售據點及加大南部據點：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政策指出，幸福餐盒販售據點共有17處，而檢視據點之處著重於北部據點販售，顯示出南北據點販售不均。因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擴大幸福餐盒據點，並依需求多寡為考量設立販售據點，亦不可過度集中某處販售處。另請擴大據點同時，應考量南北部據點是否均衡，給予南部所需民眾受到同等待遇。2. 持續研議出照顧銀髮及弱勢供餐政策：這項特別預算案執行「農村送暖」計畫，其政策減輕民眾負擔，並有利於照顧公益單位、弱勢族群及銀髮族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效運用此筆特別預算，並未來可持續研議出此項政策及預算，以此促進農業發展及實現零飢餓目標。綜合上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零飢餓政策實踐關懷弱勢之願景，同時亦來自各地企業與國人響應，發展永續農業，平衡台灣發展。因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根據以上建議提出更好的方針與策略，持續有效推動「農村送暖」。基此，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3日農水保字第112186335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計畫實施期間持續與參與計畫之通路業者（家樂福、全聯、全家、統一超商）保持溝通，並協調改善鋪貨方式，逐步擴增幸福餐盒販售據點，並依實際販售情形、區域需求及食材配送成本檢視南北據點配置，避免過度集中單一區位。</p> <p>三、112至113年輔導農村社區及農會辦理擴大供餐服務，有效將服務擴及農村邊緣戶或有特殊照顧需求之族群，爰本部(原農業委員會)相關單位持續研議將擴大供餐服務，結合農會及農村社區既有站點與人力資源，提供擴大供餐與關懷服務，以延續政策目標，促進農業發展及實現零飢餓目標。</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農村送暖」13億0,900萬元，農村送暖計畫預計於112及113年度辦理，分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農糧署推動，為照顧農、漁民福祉及支持在地農、漁產業，「農村送暖」計畫供應幸福餐盒及擴大農村供餐服務等，以照顧農村高齡或經濟弱勢家庭，提供國產農產品、協助在地農業及推廣營養教育，達成支持在地生產、照顧農村弱勢族群目標。111年教育部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讓偏鄉和都會區學童都能享有相同品質的飲食照顧，打造現代化中央廚房並食材聯合採購保障品質，強化午餐人力與透明智慧化物流管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村送暖計畫應結合原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擴大能量，以搏節經費使用。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5日農糧字第1121073463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相關辦理情形摘述如下：</p> <p>(一)配合教育部學校午餐政策，持續輔導農民生產優質農、漁、畜國產可溯源食材及落實源頭管理，同時建構偏鄉學校食材媒合供應及輔導機制，確保食材穩定安全供應，提升偏鄉學校三章一Q食材覆蓋率。</p> <p>(二)因應食農教育法立法，為讓學童更加認識我國農業及安全農產品，以增進學童飲食健康，並提升學校午餐品質，自111年5月1日起偏遠地區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經費補助由10元調整為14元。</p> <p>(三)透過輔導各縣市學校午餐食材供應端(農民團體、農產品批發市場等經營主體)，充實優化集貨、儲存及配送相關設施(備)，提升前端食材品質，維護學校午餐食材安全。自110年推動至113年止，共計輔導53處(含偏鄉)。</p> <p>(四)建置學校午餐三章一Q食材補助經費核銷系統，精進22縣市午餐行政作業，減輕偏鄉學校人力負擔。</p> <p>(五)本部農糧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114年9月推動原鄉國產偏鄉地區特色食材小米進入學校午餐，並獲得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花蓮縣等9縣市約30所學校熱烈響應。</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之「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農村送暖」編列13億0,900萬元，用以辦理擴大供餐服務、幸福餐盒，以及配合惜食專區等所需經費。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分別編列6億0,850萬元捐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幸福餐盒、4億9,150萬元辦理擴大供餐服務等，以照顧農村長者及經濟弱勢族群，立意良善。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前推動幸福餐盒並未限制購買者須為經濟弱勢，鑑於政府有限財政資源，且疫後特別預算亦非屬長期或固定之財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推動幸福餐盒及擴大供餐等活動，允宜審慎規劃執行方式，期使政府有限資源落實於照顧高齡農漁民及弱勢族群。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慎研議幸福餐盒、擴大供餐服務之執行方式，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9日農水保字第112186334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依年度規劃整合在地食材製作幸福餐盒，提供立案之社福、公益及弱勢關懷團體申請，補助其使用國產、友善生態之食材，以推動食農教育與提升弱勢族群的營養供應。</p> <p>三、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於農村社區、農會與漁會據點辦理擴大供餐，補助具綠色照顧或具供餐潛力之單位提升供應量能，並以在地農漁產品製作餐食，提供弱勢與高齡者穩定領餐服務。</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五)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1,160萬元，係用於輔導約250處農會賣場設立惜食專區；另編列1,320萬元用於輔導企業設立平價專區。兩項計畫說明文字簡略卻編列千萬元預算，迄今未有政策計畫書、實施辦法與成效評估之規劃。此外，輔導企業主要係為經濟部之業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是否可輔導企業或輔導效益為何則有待評估。爰此，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供「輔導農會賣場設立惜食專區」及「輔導企業設立平價專區」兩計畫之計畫書，並於每年整理成果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3年1月24日農糧字第1131121024號函及114年12月15日農糧字第1141110756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相關辦理情形摘述如下：</p> <p>(一)惜食區：輔導有意願配合中央政策並具銷售據點之農會設置惜食專區，鼓勵農會以較親民之價格販售不影響食安或營養價值之即期品或外觀/形狀略有瑕疵、市場接受度較低的產品，以培養民眾發揮愛物惜物購物習慣。</p> <p>(二)平價專區：鼓勵企業協同投入資源設置平價專區，規劃補助農民團體該專區相關行(促)銷費用，提供民眾購買誘因，讓國人能夠以實惠親民的價格選購國產農產品。</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六)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下，編列輔導農漁業設施設備現代化等計畫所需經費13億8,600萬元，編列10億5,000萬元捐助國內團體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以提升生產韌性，及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編列3億3,600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輔導漁民購置剖牡蠣場域衛生保鮮處理設備與設置節省水資源養殖設施(備)、捐助民間團體輔導漁民購置太陽能儲能設備及辦理卸貨作業及加工場域之電動魚貨搬運設備與場地修建等，以利產業升級，計畫期程112至114年。111年以來，國內雞蛋價格飆漲與缺蛋狀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遲未能解決，民眾苦不堪言，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說法，111至112年2月8日仍發生國內高病原性禽流感禽場案例72例，撲殺家禽98萬隻，其中蛋雞場(含蛋中雞)計15場，撲殺蛋雞數22萬隻，為缺蛋原因之一。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完備補助規範(含補助對象、資格條件及標準等)、確實執行並適時滾動檢討，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6日農牧字第112004318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鵝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鵝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此外，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七)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總計編列268億2,419萬元(112至114年度分配數各為106億2,490萬元、102億9,580萬元及59億0,349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在特別預算中之農村送暖項目分散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農糧署，主要內容為供應幸福餐盒及供餐服務，然農村送暖應有更直接普遍方式進行，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經過修正後，投保金額由原本1萬0,200元調整成2萬0,400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同時補貼農民應負擔差額，相對而言漁民保險是漁民加入職業工會的勞保，並不在農民保險的補貼範圍之內，不論是近海養殖或遠洋捕撈的漁民皆靠天吃飯，而近來沿海地區有許多開發也讓漁民生計受到影響，政府應要加強照顧。故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針對漁民保險給予保費補貼減輕漁民負擔進行評估。</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4月14日農授漁字第112134658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有關針對漁民保險給予保費補貼減輕漁民負擔進行評估，說明如下：</p> <p>(一)漁民參加勞保，係依據勞工保險條例規定辦理，其勞保保費，由政府補助八成，漁民自負二成，相較於其他保險人，漁民負擔經費已較輕。</p> <p>(二)為照顧漁民生計，100噸以下漁船於海上作業，政府每年編列預算補助漁民之漁船保險經費，以保障漁民生財工具。</p> <p>(三)另考量海上作業風險大，政府訂有漁民海上作業保險及救助辦法，漁民若於海上作業或沿岸採捕期間發生死亡、失蹤、失能等狀況，漁民不需繳保費，政府主動給予保險金額二百萬元。</p> <p>(四)綜上，漁民福利是政府施政重點，本部(原農業委員會)已積極從產業輔導立場，照顧漁民生計。至於漁民勞工保險業務，係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主政，對於勞政業務之推動，係尊重勞動部之統籌規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八)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之「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13億8,600萬元，用以辦理輔導農漁業設施設備現代化等計畫所需經費。其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10億5,000萬元捐助國內團體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以提升生產韌性。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編列3億3,600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輔導漁民購置剖牡蠣場域衛生保鮮處理設備與設置節省水資源養殖設施等等。鑑於本計畫全屬獎補助費，且預算金額龐大，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明確規定補助方式，更應落實查核監督機制。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此計畫研訂明確補助規範、查核監督機制，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7月14日農牧字第112004322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已訂定並公告禽舍現代化升級補助作業說明(明訂申請升級為密閉水簾式禽舍者：每場設置經費最高補助一千萬元，最高補助比率百分之五十；申請升級為非開放式禽舍者：每場設置經費最高補助四百五十萬元，最高補助比率百分之五十。)，並請各地方政府及產業團體協助農民依規定提出申請；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亦訂定導入水產養殖設施設備現代化補助作業規範，明確列出補助條件與比例。</p> <p>三、為落實計畫執行，就禽舍升級輔導部分，委託專業團隊依據補助規範之流程，協助技術輔導、查核與驗收，以強化執行與監督效能；另漁業部分，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依該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作業規定，辦理相關查核監督作業及明訂補助設備驗收程序及查驗等執行細節。</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九)	<p>按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12億4,500萬元，用於輔導飼養草食動物或家禽之農民、污染防治及再利用業者，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發展相關生產機具。鑑於台南溪北區域柳營為生產牛奶之重要產地，為協助當地處理廢水污染之問題，臺南市政府於111年在柳營八翁酪農區推動台以八翁畜牧廢水集中處理廠之建設，目前預計於112年底完工取用。配合該廠之建立，以及提升該區域淨零智慧循環之發展，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該政策，應研擬提高該區域綠色循環之正向循環之可行性，以期該區域能夠進一步成為台灣淨零排碳之示範區域。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擬該區域推動上述目標實施計畫之可行性評估，以及強化於該區域之宣導，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成果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9月11日農牧字第1120043614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自112年起，補助草食產業導入相關智慧化設施設備，冀自產業端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發展相關生產機具，以輔導草食業者符合永續及智慧農業之政策主軸。</p> <p>三、有關臺南市柳營區設置淨零綠色循環示範區域案，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持續推動與地方政府協力及由民間廠商導入投資量能等方式，另本部畜產試驗所(原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亦積極投入畜牧廢水處理技術研發，透過成立輔導團隊，進行畜禽糞肥料化、沼氣利用等輔導工作，建立永續循環及生態平衡的基礎。</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會於「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編列33億9,619萬元，其中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編列10億5,000萬元。經查，我國蛋雞場戶數超過2,000場，其中九成為傳統開放式禽舍，而上開計畫預計受惠蛋雞場數僅180場，主管機關如欲透過禽舍現代化以降低禽流感發生率，應考慮編列中長期公務預算支應，另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統計，我國近1年確診禽流感禽場高達九成為現代化禽舍(非開放式禽舍或密閉式禽舍)，且110年國內採檢蛋雞場有43.73%為H5亞型抗體陽性，表示蛋雞場隱匿疫情為常態。為確實提升全國現代化禽舍比例並杜絕禽流感，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比照百億基金養豬產業輔導方案，規劃長期全國蛋雞場轉型方案」、「檢討禽流感撲殺補償及復養條件，提高染疫通報率」，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7月4日農牧字第112004320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鵝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鵝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另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p>三、復本部防檢署(原農業委員會防檢局)為加速案例場復養，業於112年3月28日檢討並修正復養程序，將禽流感潛伏期由21天調整為14天，最快35日即可復養(原50日)。另在撲殺補償方面，針對業者若主動通報異常，可依規定獲得補償；若未通報遭查獲則不予補償並處5萬元至100萬元罰鍰。爰為提升通報意願，撲殺補償以評價額60%計算，並推動蛋中雞禽流感保險，政府補助60%保費，以鼓勵投保與及時通報。</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一)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捐助國內團體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計畫」，預計112至114年度投入10.5億元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以協助防疫及提升生產、韌性，而根據110年台灣家禽統計手冊，全台灣1,613個蛋雞場中，現代化的水簾式、高床式分別僅有75場和59場，剩餘的都是傳統雞舍，占比91.7%，而這91.7%的傳統雞舍多數規模為中小型。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優先扶助中小型傳統雞舍改善，按年公布執行明細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6日農牧字第112004314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優先扶助中小型傳統禽舍升級。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鵝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鵝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另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二)	<p>為因應極端氣候及國際禽流感疫情擴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農林漁牧升級計畫，輔導養禽場設施(備)改善，推動禽舍重建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環控禽舍、導入智慧省工設備及淨零循環污染防治設備，以提升養禽場生物安全自主防疫及經營效率，並改善禽舍環境衛生，編列預算共10億5,000萬元。經查，我國養禽場設備老舊、生產設施機械化程度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長期輔導國內養禽場現代化更新，惟政策推行逾15年，仍高達83%蛋雞場為傳統開放式禽舍，相較於白肉雞場85%、土雞場50%以上完成更新，蛋雞場設備改善速率亟待提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除補助188場示範禽舍更新，應提出國內蛋雞場現代化逐年推動目標，以加速產業升級，促進穩定生產。另查，我國蛋雞產業面臨蛋農高齡化困境，基層勞動力短缺且缺乏規模化飼養，導致產業缺乏轉型誘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議推動蛋雞產業智慧化生產，並提出吸引青年農民投入蛋雞產業之輔導措施，以改善產業體質、增加競爭力，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7月6日農牧字第112004317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鶴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鶴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另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p>三、復為吸引青年農民投入蛋雞產業，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業修訂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等規定，修正「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額度及對象，新增「提升蛋品生產經營類」為可申貸類別，並提高貸款額度為新臺幣4,000萬(其中週轉金最高貸款額度為新臺幣1,000萬元)，以鼓勵青年從農並促進產業轉型。</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200萬元用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主要辦理農村送暖，用於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查110年度經濟部工業局科技計畫執行成果摘要報告，其內頁是使用FSK環保紙張，並採用大豆環保油墨印製，可謂為世界盡最大的心力達到永續發展。而大豆油墨被認為較為環保且利於廢紙回收再生工程，並在印刷上具有色彩更鮮明和省墨的優點。現今大豆油墨已得到廣泛的應用，應確實推動行政機關的出版品使用大豆油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要展現人、土地和農作物如何和諧相處，並達到永續發展的關係，而環境保護就是其中核心。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媒體宣傳如有宣傳出版品印製，應使用大豆環保油墨，為我國行政機關的出版品做良好示範。</p>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因應氣候變遷、漁船大型化及疫後產業結構調整，於「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漁港新建與大規模擴建及完備相關設施等所需經費，112至114年度合計編列20億元(112年度2億6,000萬元、113年度8億元、114年度9億4,000萬元)，係期透過漁港基本及公共設施之改善，提升海洋漁業經濟韌性，而其中14億元將用於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第二類漁港新建及大規模整建工程等所需經費。考量北高雄112年尚有蚵子寮漁港航道口疏濬工程、蚵子寮漁港護岸修復工程、興達漁港北防波堤導航燈塔重建工程、興達漁港漁具整補場新建工程、永新漁港漁具倉庫興建工程、興達港南側護岸照明及欄杆設施新建工程、興達港南側護岸 AC 鋪面工程、永新漁港天車興建工程、蚵子寮漁港整補場整建工程、彌陀漁港南防波堤延長工程規劃案、興達漁港近海泊區東碼頭南側整建工程等11案共2.993億元經費未獲核定補助。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同高雄市政府，確保前列工程早日獲核補助，加強北高雄漁業經濟韌性，改善地方發展體質及水產競爭力。</p>	<p>一、有關「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之韌性漁港計畫，主要係因應氣候變遷、漁船大型化等因素，強化韌性漁港，在既有漁港內新建或大規模擴建碼頭及完備相關設施。</p> <p>二、高雄市政府案件符合本計畫補助項目為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第一期)，已於112至113年補助4,547萬4,000元。</p> <p>三、另有關蚵子寮漁港航道口疏濬工程、蚵子寮漁港護岸修復工程、興達漁港北防波堤導航燈塔重建工程、興達漁港漁具整補場新建工程、永新漁港漁具倉庫興建工程、興達港南側護岸照明及欄杆設施新建工程、興達港南側護岸 AC 鋪面工程、永新漁港天車興建工程、蚵子寮漁港整補場整建工程、彌陀漁港南防波堤延長工程規劃案、興達漁港近海泊區東碼頭南側整建工程等11案，因未符合本計畫補助項目及可完成年限，非由本計畫預算補助。</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五)	<p>有鑑於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第7項中提出,「加強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民權益」,惟近期全球各地飽受禽流感肆虐所苦,如美國、歐洲、英國、日本等國家正深陷歷來最嚴重的禽流感疫情,歐洲有37國遭殃,且疫情首度隨著候鳥遷徙,擴大影響,於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需加強防疫之危機意識,並且促進禽舍升級,加強整體防疫措施。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改建禽舍進度及養禽業產業升級檢討調整現有包銷制度推動擴大洗選比例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9日農牧字第112004314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鵝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鵝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另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並提供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p>三、復為強化既有國產雞蛋溯源管理,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持續推動擴大雞蛋洗選噴印政策,優先輔導達一定規模之連鎖餐飲業者採用洗選鮮蛋,逐步提高洗選蛋市占率,促進蛋雞產業轉型以洗選蛋品為核心之市場導向,並淡化既有包銷制度之計價方式,保障蛋農及消費者權益。</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六)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各單位分別於該科目「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編列農村送暖預算，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8億8,630萬元、水土保持局3億元、漁業署2,650萬元、農糧署9,620萬元，合計該科目共編列13億0,900萬元，執行辦理幸福餐盒、設立惜食及平價專區。鑑於補助供餐照顧農漁政策趨於常態化，過去一般公務預算已編列相關補助，為明確區分檢討年度公務預算執行成效。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說明該次送暖之對象、目的與預期效果不同於公務預算之處，及編列於特別預算之必要性。並提出未來如何讓民眾有意願持續購買在地食材，而非因為政府價格補助，而一時性的提升購買意願，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規劃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9日農水保字第112186334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送暖措施係以高齡者與弱勢族群為主要對象，目的在於緩解疫後衝擊與物價波動下之餐食負擔，並以在地農產品供應提升營養之取得，屬非常態需求，爰以特別預算辦理。</p> <p>三、本案透過定期提供國產、優質、兼具生態永續的生鮮食材，持續推廣食農教育，讓民眾認識在地農漁產品特色，促進永續飲食與農漁村發展；同時也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及長期投入公益與教育之團體申請，以落實健康、永續與在地的食農理念。</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七)	<p>政府辦理老人送餐服務已行之有年，用以協助居家失能長者獲得所需的連續性照顧，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接軌長照2.0政策於109年起試辦綠色照顧政策，支援高齡者飲食與健康營養，更於111年6月6日起，推動「零飢餓」，並提出「擴大服務」、「響應惜食」、「公私協力」三大策略，據以擴大長者及弱勢送餐服務，可見送餐服務儼然成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例行性業務。然而在資格條件未見調整下，卻又於本特別預算編列經費用以辦理擴大送餐活動，恐因浮濫擴張而耗損有限資源，亦無助於緩解農漁村人口高齡化問題。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歷年綠色照顧服務之成效、此次辦理擴大送餐服務之執行細節、與長照計畫老人送餐之競合關係等部分，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3日農輔字第11200229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案就綠色照顧政策緣起、執行成果，擴大送餐服務之執行內容及地方政府老人送餐之關係進行說明，綠色照顧站多功能據點因應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運用農會多功能及據點工作加疊在綠色照顧計畫中維持多元學習課程、食農教育及志工訓練等業務，另闢疫後計畫以新增擴大辦理送餐及關懷等工作，增加農村受益對象及人數。</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八)	<p>為強化推廣各類國產農漁畜產業，期讓民眾透過食的體驗，瞭解更多優質國產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辦理擴大供餐服務、幸福餐盒，以及惜食專區，並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下編列「農村送暖」13億0,900萬元。另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11年6月6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攜手業界共創臺灣『零飢餓』」及111年6月10日「60元幸福餐盒買到真幸福」所發布之農業新聞表示已對外開始販賣。惟112年2月12日報載「開賣不到一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幸福餐盒悄悄喊卡」，直指幸福餐盒開辦後銷售28萬餘個，並提供11萬個免費公益餐盒給予弱勢族群，卻於111年因經費用罄，暫停販售，僅112年2月20日起於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及糕菲庇護工場等9處幸福元氣站恢復少量餐盒供應，其餘仍停售。爰此，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除了適時對外澄清，讓國人清楚明白事實原委乃為了調整食材，讓國人吃到更多優質國產食物之外，應在本特別預算案通過後，於3個月內恢復每日既有販售規模，俾利達成政府支持在地農產業，照顧農村弱勢族群美意。</p>	<p>一、111年為「幸福餐盒」計畫的起始年度，在政府支持與企業捐助的共同推動下，成功推出第一階段成果。自同年6月13日起，計畫與喜憨兒庇護工場、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學生餐廳、北部多家農漁會及全臺66間家樂福量販店合作正式販售幸福餐盒。</p> <p>二、111年底，因補助經費用罄，各合作單位於112年初積極籌措資源，期望擴大供應範圍，讓更多民眾受益。為了調整食材讓消費者吃到優質國產食材，112年3月20日舉辦記者會，再度宣布啟動計畫，並聯合喜憨兒基金會、糕菲庇護工場、勝利廚房等11家合作單位，每週供應1,000份60元幸福餐盒，同時與全聯福利中心及家樂福量販店共同販售，使更多縣市的民眾也能取得經濟又營養的幸福餐盒。</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九)	<p>我國近期深入缺蛋危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對外表示係禽流感、天氣溫差所致，此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10億5,000萬元用於改善禽舍之用，並補助相關設備，藉以提高養禽產業韌性，減低不可控因素之影響，以促進產業升級。然而以美、日為例，兩國禽舍現代化比例高，仍因禽流感疫情重創雞蛋產量，可見硬體改善僅能治標，尤以我國位處候(野)鳥遷徙必經之處，督促產業落實生物安全措施甚為重要，然而以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受補助對象實施後續追蹤查核，惟仍有業者受罰，落實防疫無疑是首要任務。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誘因，鼓勵養禽業者提出申請改建，並就如何落實防疫機制進行檢討，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6日農牧字第1120043203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並以中小型養禽場為優先輔導對象，以提高業者投入改善意願。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鶉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鶉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另同步藉由推動農業政策性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提高業者投入升級意願，以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p>三、有關檢討防疫機制部分，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業依規定加強養禽場生物安全查核，違規處罰並限期改善；於屠宰流程即時通報疑似案例並回溯來源場；並透過化製異常警示名單進行追蹤，確認死亡原因並依法處置未通報情形，以提升疫情掌握與防堵效能。</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	<p>有鑑於近來市場雞蛋需求仍大於供給，又因禽流感疫病等因素雞農生產成本增加許多，導致供給量也無法提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未來將持續密切監控雞蛋生產資訊及銷售市場動態，並辦理專案進口雞蛋(包括殼蛋及液蛋)，協助蛋品產銷業者雞蛋調度，以平價方式供應各消費通路，滿足消費者雞蛋所需。除此之外，為達建立韌性農業中長期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規劃推動農漁業設施設備現代化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10億5,000萬元捐助國內團體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升級為水簾密閉式或非開放式禽舍，以提升生產韌性，此部分如何與蛋農、雞農溝通，鼓勵其配合改建亦須提出配套方案，方能達成幫助輔導家禽業者改善禽舍執行成效。爰此，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提出完整的合宜性配套方案執行成效。</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1日農牧字第1120043183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以3年期協助傳統養禽場升級，並明確規範補助對象、資格及標準等，並以中小型養禽場為優先輔導對象，以提高業者投入改善意願。經查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鶴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鶴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另同步藉由推動農業政策性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降低資金負擔，提高業者投入升級意願，以加速產業現代化與永續發展。</p> <p>三、本部(原農業委員會)亦透過輔導團隊邀集地方政府、產業協會等，辦理說明會，並與農民密切合作，提供禽舍升級專業規劃意見，及協助簡化升級行政程序，同時協助後續成效追蹤輔導，以提高禽舍升級計畫之執行效率。</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一)	<p>目前台灣許多禽舍設施老舊又無法有效隔離野鳥，目前規劃特別預算10.5億元，協助業者採取水簾式或者密閉式設施，來防範禽流感，然僅能改善188場，占總場數約一成，難以得到立竿見影之效果。另，對於傳統格子籠飼養，社會多有期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早進行加強輔導產業轉型、建立更加現代化及科學化之良好生產環境與管理制度。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妥善規劃禽舍基礎建設提升之協助，並強化專業畜牧人才的引進、培育，適時公布產業轉型工作期程與目標，予國人展現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帶動我國蛋產業轉型、結構優化之決心與對策。</p>	<p>一、為促進國內蛋雞產業升級，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業以3年期，辦理養禽場禽舍升級計畫，協助傳統養禽場改善飼養設施(備)。本計畫係以中小型養禽場為優先輔導對象，112至113年優先補助飼養規模5萬隻(鵪鶉15萬隻)以下之中小型禽場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114年則補助飼養規模10萬隻(鵪鶉20萬隻)以下之禽舍升級並提升補助額度。</p> <p>二、為加速產業結構轉型，本部(原農業委員會)同步推動導入自動化智慧設備及淨零循環處理設施，強化飼養管理、生物安全及減少勞力需求，提升產能與環境品質。</p> <p>三、復為提高農民投入改善之意願，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業提供政策性農業低利貸款，與自動化畜牧機械進口設備免關稅措施作為升級期間配套措施，以降低農民資金負擔，加速產業更新率，並兼顧永續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二)	<p>有鑑於提升疫後復甦，行政院會提報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為加強共享經濟及社會韌性，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編列268億元辦理基礎建設所需經費。然為顧及區域需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盤整區域永續規劃，並整合水資源、社區農路以及水利灌溉設施，以達「永續韌性」之目標，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區域整合之永續規劃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8日農水字第1126047320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整合農業水資源、社區農路以及農田水利灌溉設施計畫，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已完成增強設施構造物135座，系統性增強水路功能已達292公里，可調適降雨量豐枯期懸殊威脅，增加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空間，並使各項灌溉系統減少水資源損失。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已辦理農村社區道路與聯外農路等路面、排水設施改善及調查、監測工作，可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及加強整體道路通行串聯。配合農民及地方政府發展需要，政府跨域合作與資源整合，使公共建設資源的分派與運用發揮最大效益，得到加乘效果，以達「永續韌性」之目標，有效促進地方區域的永續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2項林務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1億5,200萬元，用於辦理林火高風險地區陸空通訊網絡建置與人員訓練等所需經費，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於相關森林火災防減災工作推動應符合本特別預算強化疫後社會、經濟及環境韌性之意旨，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3日農授林務字第11217103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已建置無線通訊塔計33座，提升山區通訊網路頻寬及訊號覆蓋範圍達70%林火高風險地區，有效強化林火防減災韌性。</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6,200萬元，用於建置中高海拔氣象與林火燃料相關系統及設施所需經費，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於相關森林火災防減災工作推動應符合本特別預算強化疫後社會、經濟及環境韌性之意旨，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3日農授林務字第11217103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113至114年規劃於中高海拔山區建置40個氣象站，113年度已於宜蘭、新竹及台中分署轄區完成建置20個氣象測站，114年度於南投、嘉義、屏東、台東及花蓮分署建置20個測站。</p> <p>三、運用中央氣象署氣象預報資訊，完成在地化林火風險評估系統，並建置與汰舊換新共30座林火氣象觀測站及30座林火危險自動顯示幕，強化民眾防災意識。</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7,000萬元，用於購置空中救火設備等所需經費，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於相關森林火災防減災工作推動應符合本特別預算強化疫後社會環境及經濟韌性之意旨，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3日農授林務字第11217103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已完成9具直升機空中消防水袋更新作業及貨物吊繩，持續強化與內政部中勤務總隊及陸軍航空特戰指揮部空中救災量能，期能於火災初期投入救災，減少森林資源損失。</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編列1,600萬元，用於購置護管人員用手持通訊設備等所需經費，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於相關森林火災防減災工作推動應符合本特別預算強化疫後社會環境及經濟韌性之意旨，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3日農授林務字第11217103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已完成購置871台巡護用強固型行動通訊裝置，達森林護管員人手一機，有效提高森林管理效率，強化林火防減災韌性。</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108年4月24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通過「造林與植林碳匯專案活動 (AR-AMS0001)」小規模減量方法，依據2022年「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報告」，2020年我國森林的溫室氣體移除量為2,190.5萬公噸二氧化碳，然迄今為止，尚無任何專案依此方法學獲得核定，原因在於造林1公頃年減10噸溫室氣體，需一定林地面積始有經濟規模，反觀我國私有林多屬小規模林主，依108年農林普查資料所示，林業家數共8萬9,599家，規模在1公頃以下家數即占60.4%，5公頃以下家數更高達95%，整合林戶顯有相當難度，而全國首案經濟部水利署「東埔蚋溪綠美化場地(2022)造林與植林碳匯專案」，面積亦僅2.3公頃，申請註冊相關程序更涉專業調查技術與經營管理實務，門檻之高實非一般林主或林業人員所能擔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應積極推動企業參與本土森林碳權專案，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日農授林務字第1121710390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已透過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專案媒合平台，成功媒合企業參與造林5案、加強森林經營1案及竹林經營1案。</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編列7億元辦理「林道道路路基、路面、邊坡穩定、排水及橋樑等設施改善及森林基礎路網修建」。惟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於112年公務預算「林業發展」項下「國有林整體治山防災及林道維護」7.1億元，兩者執行內容相似，皆辦理國有林地崩塌地處理、維護與緊急處理，邊坡維護及林道修建等工作，恐重複編列，有損害國家財政紀律之嫌。為使政府嚴格遵守財政紀律，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針對112年公務預算「國有林整體治山防災及林道維護」與特別預算「林道道路路基、路面、邊坡穩定、排水及橋樑等設施改善及森林基礎路網修建」兩項預算用途之差異及各自成效目標，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30日農授林務字112173012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依據報告內容推動「修建森林經營基礎路網」計畫，聚焦於人工林永續經營，專門修建提升國產材生產與運輸所需之林道路網。旨在排除林木採運與生產的各項實質障礙，進而提升木材自給率。</p> <p>三、公務預算下的「國有林整體治山防災及林道維護」計畫，則著重於例行性的林道維護工作，以維持國家森林遊樂區聯外道路、林業經營巡護路網，以及山區聚落出入等需求。</p> <p>四、各計畫均依其成效目標分別推動執行。</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3項水土保持局</p> <p>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編列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列有31億5,000萬元,其中列有辦理擴大供餐服務、配送食材及實地勘查訪視與教育活動推廣等經費3億元,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方式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0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327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案3億元用於辦理擴大供餐服務、食材配送及實地勘查與教育活動推廣,主要係結合農漁會與農村社區擴大供餐服務,並搭配配送食材暖暖包與銀髮友善食品等,解決農村高齡者或弱勢族群餐食營養問題,同時推廣食農與營養教育;並以實地勘查訪視確保資源有效運用,落實在地農產品使用,提升民眾食農認知並安定農村生活。</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為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第7款，編列「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31億5,000萬元，主要加速辦理農村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之路面、排水設施改善及調查、監測。此計畫預計成果有助於提升農村社區道路之韌性，實乃各地農民之福。惟查農村社區道路及排水設施計畫的建設，不患寡而患不均，部分重點農業縣市缺少改善工程的經費，期盼未來能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內容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3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11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整體考量偏遠弱勢農村社區之需求，以位於偏遠弱勢農業地區、地方政府財政不佳、修繕迫切性高等之待改善農路設施為優先考量，同時擇定農村社區周邊具防災需求之聯外道路為主要對象，並優先考量偏鄉或財政不佳之縣市，以弭平城鄉發展差距，使預算配置更符實際需求及經費利用最大化，改善農村社區生活生產路網之行車安全與農產運輸順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31億5,000萬元，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包括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等經費28億5,000萬元。查苗栗縣後龍鎮部分農村地區及聯外農路迭有待修整及改善等問題，亟待中央優先予以重視、溝通解決並評估可行解決方案。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情形及後續改善規劃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3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11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以位於偏遠弱勢農業地區、地方政府財政不佳、修繕迫切性高等之待改善農路設施為優先考量，同時擇定農村社區周邊具防災需求之聯外道路為主要對象，並優先考量偏鄉或財政不佳之縣市，以弭平城鄉發展差距，使預算配置更符實際需求及經費利用最大化，以健全農業生產環境條件，改善農村地區農業產銷經營交通機能。</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編列辦理擴大供餐服務及配送食材暖暖包，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內容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0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327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擴大供餐服務與配送食材暖暖包，主要針對農村高齡者與弱勢族群，透過在地農畜漁產品組合強化其餐食營養，並搭配食農教育推廣健康飲食觀念；同時辦理實地勘查與訪視，以確保執行成效與資源分配公平。</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第1目「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有關「加速辦理農村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之路面、排水設施改善及調查、監測等所需經費」預算28億5,000萬元，是項預算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對公務預算與特別預算編列之異同，並針對分配直轄市外縣市政府之規劃，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8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117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公務預算「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以山坡地範圍內歷年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輔建改善完成受損農路為主要對象，賡續協助山坡地農路設施常態性維護工作，辦理局部性路段之路面及排水改善，尚未整合或納入農村社區周邊道路及聯外農路。</p> <p>三、特別預算「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計畫」以農村社區整體道路改善需求為主，辦理社區周邊聯外道路改善，可與具防災需求之農路相互串聯形成迴圈者為優先考量並強化農路上下邊坡穩定設施，加強農路之韌性基礎。</p> <p>四、兩者計畫各有不同辦理對象及範圍，可互相串聯並整體提升農村社區生活生產路網及農路防災路網之行車安全與農產運輸順暢，共同改善整體農路安全，加速農路之修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112至114年度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計200萬元，用於農村送暖，辦理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分2年度執行，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方式書面報告。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10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3275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112至113年特別預算編列農村送暖媒體政策與業務宣導費200萬元，對外溝通說明及宣導辦理農村社區擴大供餐、幸福餐盒、惜食專區、平價專區、食材暖暖包、銀髮友善食品等工作宣導事項。</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中欲辦理農村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路面、排水設施改善及調查、監測之計畫，農路雖非公路法管理之路面，但亦為農產及生產資材運輸及偏遠地區農田之聯外道路，屬於長期維護之項目，故應當回歸至公務預算並做長期規劃，又中央政府於112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務預算中，已將「加速山坡地農路改善」列為施政重點並編列預算，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特別預算該項目與公務預算內容修繕農路異同及後續執行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8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117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公務預算「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以山坡地範圍內歷年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輔建改善完成受損農路為主要對象，賡續協助山坡地農路設施常態性維護工作，辦理局部性路段之路面及排水改善，尚未整合或納入農村社區周邊道路及聯外農路。</p> <p>三、特別預算「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計畫」以農村社區整體道路改善需求為主，辦理社區周邊聯外道路改善，可與具防災需求之農路相互串聯形成迴圈者為優先考量並強化農路上下邊坡穩定設施，加強農路之韌性基礎。</p> <p>四、兩者計畫各有不同辦理對象及範圍，可互相串聯並整體提升農村社區生活生產路網及農路防災路網之行車安全與農產運輸順暢，共同改善整體農路安全，加速農路之修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p>根據110年水土保持統計年報，自107至110年度，每年農路改善總長度介於466.29至686.23公里，維護長度介於129.23至763.07公里，110年度農路維護長度雖較108及109年度增加，惟農路改善長度466.29公里為近年最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12至114年度預計辦理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計畫經費112年度10億元、113年度10億元及114年度8億5,000萬元，總計28億5,000萬元，為監督預算執行成效，確實照顧偏遠地質敏弱地區農路之改善需求，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每年向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農路改善計畫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3日農授水保字第112186115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原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整體考量偏遠弱勢農村社區之需求，以位於偏遠弱勢農業地區、地方政府財政不佳、修繕迫切性高等之待改善農路設施為優先考量，同時擇定農村社區周邊具防災需求之聯外道路為主要對象，並優先考量偏鄉或財政不佳之縣市，以弭平城鄉發展差距，使預算配置更符實際需求及經費利用最大化，以健全農業生產環境條件，改善農村地區農業產銷經營交通機能。</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編列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列有韌性農路及農村送暖項目共31.5億元，可改善農路630公里、輔導100個農村社區擴大供餐服務2年及發送4萬份暖暖包，極具特別預算計畫效益，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持續加強推動積極辦理，以推廣國產農產品，支持在地農業，及加強整體道路通行串聯，提升安全。</p>	<p>一、強化社區農路韌性基礎建設計畫112至114年經費編列28.5億元，辦理農村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等路面與排水設施改善，保護社區道路及農路路基安全與排水暢通，串聯社區道路及聯外農路整體通行安全，總計完成農路設施改善630公里。</p> <p>二、農村送暖計畫已依特別預算積極推動，112至113年累計輔導190個農村社區辦理擴大供餐並發送4萬6,000份食材暖暖包，以強化弱勢與高齡者餐食照顧。114年持續以農村再生基金推動食材暖暖包業務，並輔導擴大供餐之社區銜接綠色照顧計畫，強化在地食材運用、營養教育與弱勢關懷量能，提升農村整體福祉與永續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4項漁業署及所屬台灣漁業的人權問題持續引發國際關注，而遠洋漁工在海上缺乏通訊手段，是其中一大關鍵問題。國際組織與台灣民間團體指出：「逾2萬2,000名漁工任職於台灣遠洋漁船船隊，多數為來自印尼、菲律賓和越南的外籍漁工。漁工的工作不僅為全球家庭提供食物，更為臺灣經濟貢獻良多；110年臺灣出口魚類和海鮮產品價值高達16億美元。不過，每趟出海可能長達10個月，無法與外界聯絡。外籍漁工和所有人都一樣，擁有相同的希望和夢想，有權與親友定期聯絡、將在海上遇到的困難通報工會、倡議人士、服務提供者和政府官員，以改善船上工作環境。臺灣遠洋漁船船隊規模為全球第二大，共有逾1,100艘漁船。且作為民主、尊重人權的國家，在亞太地區扮演重要角色。這正是為什麼台灣遠洋漁業侵犯人權和勞權相關事件如此令人擔憂，包括強迫勞動、人口販運、非法捕撈、海上謀殺與失蹤。也因此，2022年，美國勞工部再度將台灣漁獲列入『童工及強迫勞動製品清單』」。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承辦項目包含「輔導漁民與漁業團體導入現代化設施(備)」，而基於促進我國漁業現代化、產業升級與人權保障，漁船導入 Wifi 設備應為最優先項目。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3個月內就如何確保我國漁船提供漁工 Wifi 網路提出立法計畫與配套措施，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6日農授漁字第112133423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於111年12月22日訂定「遠洋漁船經營者提供非我國籍船員無線網路使用輔導措施」。後於113年9月27日修正名稱為「漁船經營者提供船員通訊設備使用補助作業要點」，補助無線網路(Wi-Fi)設備費由上限30萬元提高至60萬元，補助通訊費每月由8千元提升至帳單金額之90%(每艘上限4萬元)；另補助遠洋漁船裝設衛星電話，落實船員海上通訊權益。</p> <p>三、考量遠洋漁船作業特性，增加獎勵提供船員使用衛星無線網路之行為，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於114年8月20日新增「遠洋漁船提供船員使用衛星無線網路獎勵作業要點」，依各遠洋漁船實際分享 Wi-Fi 使用人數核予獎勵金，每月每艘至少1萬3千元，至多3萬元，另搭配漁獲配額及公海作業天數等獎勵政策。</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編列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列有「業務費」5,293萬元，其中列有農村送暖、養殖供水效能、疫後產業結構及提升生產韌性計畫推動、審查、管制考核、督導及彙整等費用，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情形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3日農授漁字第112131454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執行「農村送暖」計畫，輔導11個區漁會及1個養殖協會，共計20萬3,199人次受惠，簡述如下：</p> <p>(一)使用本地沿近海及養殖漁業所生產之三章一Q或在地優良農漁產品為食材，貫徹永續發展精神，促進我國農漁產業發展，增進當地漁民經濟收益。</p> <p>(二)藉由漁會家政班班員、在地社區志工深入漁村角落關心社區長者及弱勢居民生活起居;提供營養均衡、安全有保障之膳食，改善漁村偏鄉營養不足的問題，同時給予最為及時的陪伴與關懷。</p> <p>(三)透過資源整合、社區活動、村里長引介等方式發掘漁村潛在弱勢族群，彌補其他社福單位不足之處，填補社福缺口，有助於未來綠色照護政策推行及社福資源導入。</p> <p>(四)本計畫所投入的設備及器材，可做為後續漁會家政與食魚教育推廣所需的重要資源，未來漁會辦理社區性推廣活動即能加以利用，亦或是提供當地學校或其他單位從事教學實作等用途。</p> <p>三、涉及養殖供排水效能業務費部分： 主要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委託「疫後強化農業韌性及農漁民協助措施計畫-養殖供排水及強化海上養殖產業評估調查、審查及管制考核委託專業服務」，辦理供水工程基礎資料調查、需求現勘審查、管制考核等工作。</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自96年即已推動「海水統籌供應系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110年提出4年養殖漁業發展計畫，其中，前瞻基礎建設即養殖漁業振興計畫，就涵蓋統籌供水系統，此4年養殖漁業發展計畫經費53.9億元，請就4年養殖漁業發展計畫在統籌供水系統計畫如何？執行成果如何？預算已使用完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應說明此次撥補各地方政府辦理新設養殖區統籌供排水系統經費分別數字為何？若養殖區在維持現有生活方式下，是否因抽取地下水養殖而造成地層下陷，針對地層下陷是否也納入此預算計畫中？如此完整計畫才是對國土復育帶來積極的助益。最後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就此計畫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統籌供水系統具體規劃及預計達成目標。</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6日農授漁字第112131428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產養殖排水」係延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由經濟部水利署辦理全國流域上下游整體治理計畫，並無推動養殖供水系統建設，110至114年預算編列13.72億元，截至114年12月5日已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22處銜接區域中型排水治理及養殖區移動式抽水機購置93組，預計可增加養殖區保護面積12平方公里。</p> <p>三、「養殖漁業振興計畫」110至113年涉及養殖建設預算編列14.96億元，主要推動養殖供水設施、公用小型末端水路、產業道路及海上養殖區導航燈及出海道路等計183件公共建設。</p> <p>四、新建每處供水設施約10~20億元，囿於「養殖漁業振興計畫」建設經費有限，經持續滾動檢討經費，完成養殖供水建設如下：</p> <p>(一)宜蘭縣大塭及常興養殖區海水供水補助水源工程：係補助縣府進行既有供水管線清淤，以穩定水源供應。</p> <p>(二)雲林縣下崙海水統籌供應系統以延管方式供給青蚶養殖區海水用水工程：係補助縣府延伸供水管線(9,656公尺)，擴大既有供水範圍約100公頃，穩定提供養殖所需海水，促進養殖型態轉型，減少養殖產業對淡水水源需求。</p> <p>(三)屏東縣下埔頭、大庄及東海養殖漁業生產區生態景觀型海水供水系統(第一期)：係補助新建養殖供水設施，囿於經費，本期僅施作沉砂池等基礎建設。另抽水站及取(供)水管線埋設已由「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項下核列經費辦理，預計施工完成後可增加供水面積80~100公頃，穩定供應養殖所需海水，維持養殖漁業遭遇疫情影響後，仍給予提振經濟及產業規模。</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43億1,250萬元以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其中辦理漁港設施新(整)建，以因應氣候變遷、漁船大型化及疫後產業結構調整等所需經費20億元，顯示政府對於漁港整建及漁業產業結構調整與發展之重視，若與魅力漁港等方案結合發展觀光，亦有助於強化漁港多元發展，促進漁民生活。查苗栗縣竹南鎮龍鳳漁港為當地主要漁港且假日遊人如織，然周邊相關設施如過港步道等仍待整修，且遊憩設施亦有增修之必要，亟待中央與地方溝通，評估其改善之必要，以與特別預算規劃之目的相結合。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龍鳳漁港後續建設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3日農授漁字第112131454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考量「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之韌性漁港計畫係為應氣候變遷、漁船大型化等因素，著重於改善及新建漁港防波堤、碼頭基礎設施，以提升海洋漁業經濟韌性。惟竹南鎮龍鳳漁港整體建設規劃係港區陸域服務設施整建，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後續將視漁業永續經營基礎建設計畫預算滾動檢討適時協助。</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編列輔導漁民購置太陽能儲能設備等經費，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新農民培育計畫」項下之「漁村青年經營輔導暨設備補助計畫」，已專案補助漁民購置相關設備，且相關計畫屬於長期執行之政策，使用特別預算支應有重複編列疑慮，更無迫切性，宜由公務預算支應。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第1目「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之「捐助民間團體輔導漁民購置太陽能儲能設備」，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詳細說明預算實際用途。</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4月13日農授漁字第1121346823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為鼓勵養殖漁民朝向自發自用、能源自主方向轉型，節省養殖成本提高經營績效，由「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補助養殖漁民購置太陽能儲能設備，透過儲能設備發電自用，可因應臨時停電時養殖設施仍可正常運作，降低損失提高因應天災之產業韌性。</p> <p>三、關於補助購置太陽能儲能設備屬新規劃之補助項目，與「新農民培育計畫」等相關措施所需經費無重複編列或重複補助之情事。</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112至114年度合計編列19億元，以辦理補助新設養殖區統籌供排水系統，規劃海上養殖永續措施及陸上整補機能，預計增加養殖區受益面積180公頃、改善海上養殖基地漁港整備設施3處及海上養殖設備。而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統計，國內養殖漁業110年底養殖面積為4萬3,510.73公頃，主要為海面養殖9,428.91公頃(21.67%)及內陸養殖3萬4,081.82公頃(78.33%)，養殖漁戶數共有3萬5,131戶，海面養殖及內陸養殖年產量合計27萬4,810公噸，產值達321億1,969萬2千元。海面及內陸養殖面積及產量雖較109年稍降，產值則較109年319億2,703萬7千元增加1億9,265萬5千元(增幅0.60%)。現今養殖漁業面臨挑戰，諸如養殖魚塭集中於西部沿海區域，地勢低窪，常有淹水及土地鹽化等問題，且養殖魚溫多處邊際土地，水源供應缺乏系統性之供排水設施，致養殖衛生品質及疫病之疑慮。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依政府資訊公開規定辦理執行明細公告作業。</p>	<p>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持續推動較具規模供排水建設，穩定供應養殖所需水源，目前辦理情形如下：</p> <p>一、雲林縣口湖鄉台子中排三供排水路改善工程：已竣工。</p> <p>二、屏東縣下埔頭、大庄及東海養殖生產區海水供水系統：</p> <p>(一)海水取水管線：原已完成海底泥砂挖浚，預計吊放SP取水管，因114年10月底西南氣流及11月鳳凰颱風影響，底砂海浪再次回淤，11月18日再次加派大型抓斗式船機及潛水員清除拋石及底泥，施工進度約58.12%，因天候影響造成反覆清淤影響工程進度，已請屏東縣政府及監造廠商依規劃期程辦理，預計115年第1季竣工。</p> <p>(二)陸域供水站及供水管線：管理中心筏基層開挖面斜坡噴凝土施作，抽水站鋼板樁打設、抽水站開挖支撐及中間樁材料進場及樁點位測量放樣，陸管(A1)段管溝開挖及輸配水管安裝作業，進度12.39%，已請屏東縣政府持續督促趕辦。</p> <p>三、本計畫經費主要集中於屏東縣下埔頭、大庄及東海養殖生產區海水供水系統。預計115年陸續竣工，屆時將依相關規定辦理執行明細公告作業。</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此次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撥補19億元，辦理提升養殖供水效能、強化養殖設備之源頭管理、推動海上養殖科技化及永續化。因應氣候變遷與養殖技術的快速提升，養殖產業的升級促進產業的發展及永續，惟相關經費不只是補助漁業硬體，更是提高人力與治理量能。舉例而言，漁電共生為結合養殖漁業與綠能發電的新型態經濟模式，以農漁為本、綠電加值為核心價值，期綠能資源帶動漁業升級、永續發展，創造在地就業經濟、優化養殖技術環境、永續土地發展利用。然而，此新型態經濟模式，亦需要提升管理輔導的資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目前相關的行政資源及人力均不充足，很可能使相關工作的推動受阻。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應研擬提升養殖漁業升級管理的行政人力與治理量能之規劃，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4月20日農授漁字第112134682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針對提升養殖漁業升級管理行政人力及治理量能之規劃，已由「養殖管理與輔導量能提升計畫」採取落實養殖源頭管理機制、推動種苗源頭普查、建立優質水產種苗(魚)登錄制度、強化種苗場用藥及疾病檢測、強化放養量資訊調查、建置水產品市場行情資料庫、導入科技輔助工具強化產銷資訊精準度等方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p>臺灣本土牡蠣近年受越南低價牡蠣傾銷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造成國內外消費市場緊縮等因素影響，年產值連年下滑，全國年產值於106年時仍有43億8,370萬元，截至110年僅剩39億5,549萬3千元，而台南市作為台灣牡蠣第三大產區，所受衝擊更為明顯，106年台南牡蠣年產量為4,266公噸，截至110年只剩2,144公噸，短短4年間減幅近五成之多。為有效推廣國產牡蠣，提升國產牡蠣產業韌性，輔導蚵農建立國產牡蠣品牌，讓牡蠣養殖產業永續發展，故建議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輔導漁民與漁業團體導入現代化設施(備)項下3億3,600萬元，除輔導漁民購置剖牡蠣場域設備外，應同步納入養殖技術提升及設備優化，以實際行動協助台灣的養殖牡蠣產業，為確保計畫執行成效，應每3個月進行滾動式檢討執行情形。</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28日農授漁字第1121347483號函送本案執行情形予立法院，並自112年9月起，每月召開「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執行情形會議」，持續滾動式檢討。</p> <p>二、輔導漁民購置剖牡蠣場域設備：</p> <p>(一)112年5月4日漁四字第1121347033號函知各生產牡蠣縣市政府及區漁會，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執行疫後強化農業韌性及農漁民協助措施辦法」，其中訂有購置剖牡蠣場域衛生保鮮處理設備協助措施，以提升友善工作環境與食品安全、完善作業場域、提高加工效能並減少職業災害，112至114年預計補助370件。</p> <p>(二)112至114年實際補助件數：臺南市179件，嘉義縣89件，雲林縣26件，彰化縣99件，連江縣7件，合計400件。</p> <p>三、110年11月8日成立「牡蠣養殖輔導工作團隊」，成果簡述如下：</p> <p>(一)養殖技術組：已成立育苗中心，並蒐集各地區種苗保種，建立單倍體、多倍體牡蠣苗開發及育肥技術；與「耕海水產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技術轉移，輔導牡蠣人工苗生產技術。</p> <p>(二)設備管理組：補助嘉義縣設置吊蚵機6座及牡蠣作業平臺1處，及臺南市安平商港範圍承租土地置吊蚵機3座。</p> <p>(三)加工安全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國產牡蠣開設人機協同作業暨品質提昇技術工作坊」，導入超高壓加工技術(HPP)，推動我國牡蠣產業自動化與品質升級。 2. 自動省工化機械：111至114年補助洗蚵機19台，高壓清洗機19台，彩色列印標籤機6台，真空包裝機5台，自動托盤封口機8台。 <p>(四)市場行銷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國產牡蠣溯源管理，擴大販運商納入輔導，完善產業鏈產地標示。 2. 研發產地鑑識技術。 3. 加強進行市售牡蠣專案查緝檢驗，防範混充上市。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漁電共生政策立意之落實，有賴中央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共同合作，確保養殖漁民與光電廠商的溝通協調管道。為因應七股地區漁電共生案場快速發展產生的負面爭議，行政院於111年底協調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了解七股民眾的訴求、主張，並協同地方政府成立在地工作站，受理陳情案件，協調爭議，執行至今收穫成效正面。目前，全台漁電共生案場多於申設及施工階段，借鑑七股之案例，案場設計到完工併網各階段的協調及檢核有賴中央、地方的在地平台，以回應現地發生的問題。惟目前工作站多處理施工工程問題，未能處理包括損害認定及賠償標準、不平等租約之農漁民權利維護、養殖事實認定及查核、養殖數據監測研究、漁民教育推廣及輔導等，地方反映農漁單位的資源投入有待提升，以處理現地問題。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檢討並強化七股地方工作站之管理資源及投入，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4月19日農授漁字第112134684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農業部已分別於111年及112年成立臺南七股、嘉義義竹光電工作站，受理陳情案件。</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	<p>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規定編列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總經費為3,800億元，其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編列268億2,419萬元，其主要分為社會韌性、環境韌性、經濟韌性等類別執行多項農業相關工作。其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執行「韌性漁港」計畫預算編列20億元，主要辦理漁港設施新(整)建，以因應氣候變遷、漁船大型化及疫後產業結構調整等，其計畫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第二類漁港新建及大規模整建工程。旗后漁港屬高雄重要漁港之一，其港區設施老舊情形甚為嚴重。「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計畫」總經費為1.44億元，該計畫仍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持續支持，並加速推動整建工程，讓碼頭整建仍能順利進行。基此，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農授漁字第112年5月31日農授漁字第112131484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由「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韌性漁港計畫項下，補助高雄市政府經費4,547萬4,000元辦理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第一期)，整建旗后漁港坍塌程度較為嚴重的老舊碼頭約162公尺，增加碼頭使用空間，並強化夜間照明設施，另於港區排水道出水口5處新設自動閘門，改善海水倒灌問題，增加漁港韌性。</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一)	<p>國際海事組織中《海上人命安全國際公約》(SOLAS)要求航行於國際水域，總噸位300以上之船舶，及所有不論噸位大小的客船均應安裝漁船裝設船舶自動識別系統(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簡稱 AIS)。安裝 AIS 不僅可發揮避碰功能，與航跡作為碰撞案件的強力佐證資料外，漁船失聯時亦可藉由 AIS 功能協助搜尋，增加救援機會及時效。為提升航行安全，保障漁民生命財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已於 110 年度補助 4,000 艘，111 年也已爭取 5,000 萬元補助 2,500 艘漁船裝設 AIS，而此次特別預算再爭取 5,000 萬元，係針對 20 噸以下漁船，但舢舨及漁筏等小型漁船，可能無室內艙間及穩定電源供 AIS 裝設恐有窒礙難行之處。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此次特別預算之具體規劃報告書，與目前國內船舶不同噸位之安裝數據與比例，以及未來如何統合 AIS 系統回報規劃。</p>	<p>一、本項決議業以 112 年 4 月 24 日農授漁字第 112132501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項經費 5,000 萬元補助 2,500 艘漁船裝設 AIS，規劃於 112 至 114 年分別補助 500 艘、1000 艘、1000 艘，每臺攜帶式 AIS 最高補助 2 萬元，已執行完畢。</p> <p>三、截至 114 年 11 月 20 日，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單位預算及疫後特別預算補助之漁船安裝摘要如下： (一)總噸位 20 以上：依「船舶設備規則」已規定強制裝設。 (二)總噸位未滿 20：已補助 4,675 艘，尚有 4,312 艘未補助。 (三)漁筏：已補助 7,391 艘，尚有 1,779 艘未補助。</p> <p>四、漁業監控中心已介接交通部航港局 AIS 資料，以作為後續漁船動態管理。</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p>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編列「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43億1,250萬元，包含提升養殖供排水效能、強化設備源頭管理、推動養殖科技化及永續等所需經費。根據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1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之行業所屬級別，「水產加工及保藏業」與「肉類其他加工及保藏業(限肉品製造)」屬C級，移工聘僱比率上限15%；「肉類其他加工及保藏業(限冷凍冷藏肉類製造)」屬A級移工，聘僱比率上限25%。惟查加工漁產需求增加，水產加工業希望主管機關讓水產加工廠比照肉類加工廠從15%調為25%，以紓解水產加工廠長期缺工問題。有鑑於水產加工之消費需求已經大幅改變，但移工聘僱率仍維持20年前規定，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協助產業評估與相關部會橫向溝通。</p>	<p>本部漁業署(原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為協助水產加工業者解決缺工問題，自105年起持續函請勞動部及商請經濟部工業局協同向勞動部提案爭取增加移工核配比率，經各方於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會議爭取，已同意將水產加工及保藏業移工核配比率提升至20%，並經勞動部於112年6月15日修正發布在案。</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共編列19億元用於提升養殖供水效能。惟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0至113年規劃「養殖漁業振興計畫」編列經費53.9億元，其中規劃興(整)建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水設施共5處，由中央負擔38億元，包含建設成本及年度運轉維護費。上開計畫重要工作項目為「整合產業聚落強化基礎建設，降低地下水使用量」等，與本特別預算案編列19億元加速建設養殖區供排水系統及等工作項目，兩者相似，恐重複編列，有損害國家財政紀律之嫌。為使政府嚴格遵守財政紀律，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針對「養殖漁業振興計畫」與特別預算「提升養殖供水效能」兩項預算用途之差異及各自成效目標書面報告。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6日農授漁字第112131428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養殖漁業振興計畫」110至113年涉及養殖建設預算編列14.96億元(平均每年約編列3~4億元)。</p> <p>三、新建供水設施每處約10~20億元，囿於「養殖漁業振興計畫」年度建設經費有限，尚需補助全國各縣市政府推動公用小型末端水路、產業道路及海上養殖區導航燈及出海道路等基礎建設改善，爰針對「新設」之海水供水設施納入「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項下推動，藉以提振疫情後養殖漁業產業發展所需，穩定當地漁家生計，目前施作2處供排水設施，其中雲林縣設施已完竣，屏東縣預計115~116年竣工，可就大庄、下埔頭及東海等3處養殖區穩定供應養殖所需海水。</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四)	<p>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20億元辦理韌性漁港工作，主要係辦理漁港新建與大規模擴建及完備相關設施等事項，惟相關預算均可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112年度預算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說明是項預算編列係為擴大補助，考量我花東地區資源配置均較西半部少，尤其花東地區部分漁港設施年久失修，甚至長年飽受泥沙淤積之苦(台東縣大武鄉尚武漁港)，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分配相關預算時，應以均衡區域發展為前提，提高花東地區漁業設施補助之金額分配，讓花東地區漁業能獲得較好的發展，降低花東地區人口外移的人數。</p>	<p>一、有關「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之韌性漁港，本計畫主要係因應氣候變遷及漁船大型化等因素，在既有漁港內新建或擴建碼頭並完備相關設施。</p> <p>二、本計畫已補助花蓮縣政府及臺東政府案件如下：</p> <p>(一)石梯漁港外堤及浮動碼頭整建工程，於114年補助經費2,706萬元。</p> <p>(二)新港漁港牆面整建及堤防保護工程，於112至113年補助經費5,400萬元。</p> <p>(三)新港漁港北側堤防保護工程，於114年補助經費1,350萬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5項農糧署及所屬</p> <p>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編列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下列有4億6,120萬元，其中列有辦理幸福餐盒、惜食及平價專區等經費9,620萬元，考量補助供餐照顧農漁政策趨於常態化，不宜偶發即興為之造成人民困擾，為明確區分檢討年度公務預算執行效益，是項經費應予精簡，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8日農授糧字第112107345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112至113年辦理幸福餐盒、惜食專區及平價專區係透過提供親民價格之餐食及國產農產品支持在地性農業，減輕國人負擔，同時達成支持在地生產目標，相關辦理情形摘述如下：</p> <p>(一)幸福餐盒：為讓民眾在餐食上有更多的選擇性，推廣臺灣農漁畜產，媒合百家幸福元氣站與公司企業協助辦理幸福餐盒，透過國產食材補充優質蛋白質，認識安全營養的在地食材。另透過供應在地新鮮蔬菜製作幸福餐盒，促進銷售在地農產品，活化農村社區產業，增加農民收益，更可協助國人於近期物價波動仍有平價便當可享用，達成雙贏。</p> <p>(二)惜食區：輔導具賣場或有願意配合中央政策之農會設置惜食專區，鼓勵農會以較親民之價格販售不影響食安或營養價值之即期品或外觀/形狀稍差、市場接受度較低的產品，以培養民眾發揮愛物惜物購物習慣。除可促進銷售農村在地特色農產品，幫助農會發揮在地食物支持系統功能外，能減少農產品浪費，增加農民收益，照顧弱勢，並有效降低剩食數量與衍生的處理費用。</p> <p>(三)平價專區：鼓勵企業協同投入資源設置平價專區，規劃補助農民團體該專區相關行(促)銷費用，同時鼓勵販售當令農產品及部分裸賣農產品以降低農產品價格，提供民眾購買誘因，讓國人能夠以實惠親民的價格選購國產農產品，活化農村社區產業，增加農民收益、協助穩定物價，支持在地性農業，亦間接鼓勵民眾自備購物袋等容器，減少塑膠使用，共同為減碳、保護地球盡一份心力。</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預算書中指出，為辦理幸福餐盒、設立惜食及平價專區等業務，共編列9,620萬元預算。其中輔導企業設置平價專區項下，所需經費達1,320萬元。何以日常經驗裡只須由企業放上告示牌即可成立的平價專區，還須花費大筆公帑執行，光憑預算書文字實難理解。針對上述疑義，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清楚交代辦理方向、預算編列正當性，以利監督。</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8日農授糧字第1121073444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相關辦理情形摘述如下： 鼓勵企業協同投入資源設置平價專區，規劃補助農民團體該專區相關行(促)銷費用，同時鼓勵販售當令農產品及部分裸賣農產品以降低農產品價格，提供民眾購買誘因，讓國人能夠以實惠親民的價格選購國產農產品，活化農村社區產業，增加農民收益、協助穩定物價，支持在地性農業，亦間接鼓勵民眾自備購物袋等容器，減少塑膠使用，共同為減碳、保護地球盡一份心力。</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預算書中指出，為輔導農會賣場設立惜食專區，共編列1,160萬元預算。然，經查農會法開宗明義便指出，農會以保障農民權益，提高農民知識技能，促進農業現代化，增加生產收益，改善農民生活，發展農村經濟為宗旨。據此可知，農會於賣場設置惜食專區、協助農產販賣不脫其基本職責，何以尚須花費巨額經費，光憑預算書文字實難理解。針對上述疑義，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清楚交代辦理方向、預算編列正當性，以利監督。</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8日農授糧字第1121073453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相關辦理情形摘述如下： 輔導具賣場或有願意配合中央政策之農會設置惜食專區，依賣場規模，補助農會所需展架、解說、行銷等費用，以鼓勵農會以較親民之價格販售不影響食安或營養價值之即期品或外觀/形狀稍差、市場接受度較低的產品，以培養民眾發揮愛物惜物購物習慣。除可促進銷售農村在地特色農產品，幫助農會發揮在地食物支持系統功能外，能減少農產品浪費，增加農民收益，照顧弱勢，並有效降低剩食數量與衍生的處理費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4億6,120萬元，係辦理農村送暖及推動農糧產業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等所需經費，其中辦理幸福餐盒、設立惜食及平價專區等計畫實地勘查、輔導訪視等所需經費117萬元及推動建置農糧產業剩餘資源循環場域，計畫推動、審查、考核及督導作業等1,320萬元，有鑑於本次特別預算類似計畫並未編列是項經費，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審慎評估計畫經費執行運用並積極辦理。</p>	<p>一、由於建立平價專區、惜食區、幸福餐盒皆與多個單位共同合作，遍及全臺，如各通路業者及各級農會，需透過實地訪視輔導該等單位計畫執行、提供改進建議及歸納反饋意見，有其必要性，本部(原農業委員會)擰節開支，積極辦理相關計畫執行。</p> <p>二、本部農糧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為推動農糧產業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場域設置，規劃執行相關工作說明、推廣、督導及執行進度與考核或審查工作執行成果等，相關執行情形說明如下：</p> <p>(一)為推動農糧產業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場域，112年至114年辦理宣導講習及觀摩會共35場次。</p> <p>(二)112年至114年受理輔導至少40家農民團體或農企業建置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場域相關案件，其中東石合作農場附設農業塑膠清洗循環場、九如鄉農會附設鳳梨葉取纖循環場及恆春鎮農會附設農林剩餘資源循環場等三處循環場域已完工啟用。</p> <p>(三)為篩選優質且永續經營之循環場域案源，嚴格把關政府預算，本部農糧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訂定「114年農糧產業剩餘資源循環場域建置計畫審查作業程序」，並辦理6場次的審查會議，邀集專家學者就場域規劃、執行可行性及營運效益等方面進行審查。</p> <p>(四)定期聯繫追蹤及不定期現場勘查農糧剩餘資源場域建置進度或營運狀況。</p> <p>(五)另為便利農民將田間所產出之農業塑膠進行回收及載運至清洗循環場進行清洗作業，113至114年期間召開3次跨部會研商會議，訂定並發布「可循環利用農業塑膠資材田間回收、載運及清洗循環作業指引」，引導農民遵循辦理，以促進農業塑膠進入循環再利用體系。</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第6項農田水利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於第1目「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編列141億7,430萬元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輸水效率強化建設、自動監視調控系統等等所需經費。是項預算於112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預算亦有編列，特別預算亦針對農田水利建設編列相關經費，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對公務預算與特別預算編列之異同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2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21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112年度「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預算係辦理農田水利署各管理處權管老舊、破損水路之修補，補助縣市政府辦理60年以前農地重劃區之水路修補與農路拓寬及新辦農地重劃，辦理監測灌溉渠道水質及灌溉水質維護管理。</p> <p>三、另針對112年度執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係辦理增設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輸水效率強化建設及自動監視調控系統、增進區域供水調度能力等工作，可因應氣候變遷、極端氣候衝擊，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經查行政院農田水利署為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第7款，編列「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75億元，主要撥補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辦理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預計新增或增強設施構造物130座、系統性增強水路功能236公里，以因應氣候變遷，極端氣候衝擊，調適降雨量豐枯期懸殊威脅，增加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空間，並使各項灌溉系統減少水資源損失等。此計畫預計成果有助於提升區域水資源蓄存及調度，實乃各地農民之福。惟查農田水利設施計畫的建設，不患寡而患不均，部分重點農業縣市缺少改善工程的經費，期盼未來能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4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26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為撥補農田水利署各管理處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係因應氣候變遷加速辦理埤塘與農業水庫清淤、增設調蓄及調度設施，系統性強化重要農業生產區灌排水路，全面改善全臺重要輸水幹線等基礎設施及導入水門與相關設施智慧化操作監控系統，以進行各項應變處理達到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p> <p>三、此外，公務預算「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有補助直轄市及縣政府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新辦農地重劃、擴大灌溉服務等項目，地方對於上述需求甚殷，藉由各項預算之執行，可有效改善老舊破損灌溉排水路、增設水資源蓄存調度設施，為下一代提供優質農業經營環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p>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為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3條第7款，編列「辦理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60億4,500萬元，主要撥補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辦理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預計新增或增強設施構造物130座、系統性增強水路功能236公里，以因應氣候變遷，極端氣候衝擊，調適降雨量豐枯期懸殊威脅，增加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空間，並使各項灌溉系統減少水資源損失等。此計畫預計成果有助於提升農田水利設施之韌性，實乃各地農民之福。惟查農田水利設施計畫的建設，不患寡而患不均，部分重點農業縣市缺少改善工程的經費，期盼未來能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4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26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項計畫係為因應氣候變遷，而加速辦理埤塘與農業水庫清淤、增設調蓄及調度設施，系統性強化重要農業生產區灌排水路，全面改善全臺重要輸水幹線等基礎設施及導入水門與相關設施智慧化操作監控系統等工作。而公務預算「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補助直轄市及縣政府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新辦農地重劃。</p> <p>三、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重新盤點至111年12月31日止轄區灌溉排水路亟需改善長度為9,038公里，其中灌溉水路為5,460公里、排水路為3,578公里，所需經費約918億元，地方需求甚殷。為下一代提供優質農業經營環境，爰提出本計畫，爭取經費加強地方農田水利建設，以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為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建設，並強化農業基礎設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中編列141億7,430萬元，用於強化農業設施等構造，積極促進農業區域發展。然而，近年氣候變遷，且極端氣候衝擊，致使農民遭受降雨量豐枯期的威脅，農作物難以維持平衡產銷，又因 COVID-19 疫情所致，造成人力不足，農作物歉收，更加造成農民生活不穩定。因此，為強化台南區內農水路基礎建設，增加農業水資源調度空間，應積極改善早期農水路為首要目標。尤以台南溪北地區為農業重鎮，應完善提升優質耕作環境，使台南各轄區能均衡發展。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為農民發展更具韌性的農業生產環境、便利農產品運輸及建設更優質的耕作環境，特針對台南溪北地區研擬其政策可行性，積極帶動區域發展，增進效益與產值，以造福農民朋友。</p>	<p>一、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法定預算為141億6,930萬元，主要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性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輸水效率強化建設及自動監視調控系統等工作。</p> <p>二、查臺南市溪北地區，主要涵蓋台南市新營、鹽水、白河、柳營、後壁、東山、麻豆、下營、六甲、官田、大內、佳里、學甲、西港、七股、將軍、北門等17個行政區。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業核定各項建設經費計畫執行，已增加更完善的農田水利調度設施與各項蓄存農業水資源設施，提供農民更加穩定灌溉用水，讓農作物生產量與品質日益提升。</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為提升農業水資源使用效率，整備水利設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90年起即以4個年度為1期，辦理「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今年已邁入第6期(110-113年度)，共投入上百億元經費，然迄今灌溉渠道輸漏水損失仍近三成，且節水管路灌溉推廣成效有限，鑑於「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尚在執行中，亦不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檢討以往年度執行成效加以改善，仍於本次特別預算編列141億7,430萬元撥補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辦理相關事宜。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盤整相關計畫，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5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27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計畫」主要辦理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農地重劃、推廣現代化灌溉設施、提升農業水資源利用效率及水質維護等業務，並結合水文自動測報及閘門自動控制，調配水資源競用區枯水期用水，有效掌握農業灌溉用水供應穩定及水質需求，建立高效率用水管理機制，維護農民權益；另配合再生能源政策，輔導農田水利署各管理處施設農業水域太陽光電系統、小(微)水力發電設施，提升農田水利設施附加價值。</p> <p>三、農田水利署成立後，改由本計畫引導辦理，全面通盤檢討及減輕公共工程對生態環境造成負面影響；持續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可使各項農田水利設施發揮加乘效果。</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為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依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編列「辦理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60億4,500萬元，主要撥補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辦理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預計新增或增強設施構造物130座、系統性增強水路功能236公里，以因應氣候變遷，極端氣候衝擊，調適降雨量豐枯期懸殊威脅，增加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空間，並使各項灌溉系統減少水資源損失等。農田水利建設為農業發展之基礎，也是農業永續經營之重要一環，完善的農田灌溉排水設施，能讓農業用水更精準的供應，實乃各地農民之福。惟查農田水利設施計畫的建設，未寫明確的圳路修繕計畫及實施日程，讓農民無所適從。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5月24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26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112至114年預算編列141億6,930萬元，分別112年度為70億元、113年度為48億元、114年度為23億6,930萬元，主要業務包括： (一)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 (二)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 (三)辦理輸水效率強化建設。 (四)建置自動監視調控系統。</p> <p>三、本計畫係因應氣候變遷加速辦理埤塘與農業水庫清淤、增設調蓄及調度設施、系統性強化重要農業生產區灌排水路，可全面改善全臺重要輸水幹線等基礎設施及導入水門與相關設施智慧化操作監控系統，以進行各項應變處理達到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項目編列141億7,430萬元，主要辦理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增強設施構造物，系統性強化水路功能等，以因應氣候變遷與極端氣候衝擊，調適降雨量等功能。此計畫預計成果為更新改善農業水資源儲蓄與調度設施，並有助於減少灌溉系統水資源損失，實乃各地農民之福。惟查農田水利設施計畫的建設，不患寡而患不均，部分重點農業縣市工程的經費缺乏，且台灣中南部水情嚴峻，經濟部亦宣布對台南地區由減壓供水的黃燈，轉為減量供水的橙燈，恐有影響部分農民耕作之情事。期盼未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在核定項目與水源分配與因應上，能強化應變，以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相關精進書面報告，賡續精進相關政策。</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5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32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為強化農業基礎設施，重大關鍵工程興辦或更新改善，其效益顯著且影響深遠，尤以近年來我國中南部水情嚴峻，更凸顯蓄存及調度空間的重要性。</p> <p>三、灌溉設施改善工程之優先次序，以灌溉系統之幹、支、分線為先，中小給水路內面工次之，並以減少輸配水損失及確保水路安全為基本原則；農田排水改善工程之優先次序，則以大排、中排為先，小排次之。因此，農田水利署將持續強化農業水資源運用與減少滲漏水損失，加速辦理灌溉系統及蓄水建造物更新改善，以增加農業水資源蓄存與調度韌性，以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發揮農田水利設施生產、生態及生活三生功能。</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共編列268億元，其中141.7億元用於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農田水利建設等，占比高達52%。惟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2年度單位預算分別於「農田水利發展」編列29億餘元及「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編列27億餘元，共56億餘元，撥補至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用於「推廣現代化灌溉設施」、「灌溉水質維護」、「加強老舊農田水利設施更新及現代化」及「農業水庫安全評估」等，相關計畫及預算是否有重複編列之嫌，仍待釐清。且各地方灌溉區域及操作維護成本等需求不一，各管理處財務收支結構及營運模式差異甚大。為使預算效益最大化，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針對「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編列141.7億元與112年度公務預算撥補之「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兩項用途之差異及各自成效目標做成書面報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p>	<p>一、本項決議業以112年6月19日農授水字第1126047334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p>二、本計畫係因應氣候變遷，加速辦理埤塘與農業水庫清淤，增設調蓄與調度設施，以增進灌溉用水調度能力，系統性強化重要農業生產區灌溉排水路，使各項農田水利設施發揮整體灌溉與排水效能，全面改善全臺重要輸水幹線等基礎設施，提升輸水效能，減少輸漏水損失，導入水門與相關設施智慧化操作監控系統，使灌溉、排水可遠端精準操控，立即進行各項應變處理。</p> <p>三、公務預算係辦理老舊農田水利設施更新、農業水庫安全評估、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之農田水利設施配合改建等工程，可促進農田水利事業發展，穩定提供農業發展所需灌溉用水及擴大灌溉服務範圍，確保農業持續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度間農業支出合計141億7,430萬元。其目的是為撥補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辦理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建設。有鑑於近年旱象頻仍，極端氣候趨勢越趨明顯，因應氣候變遷刻不容緩，考量南部地區豐枯比非常顯著，急需增設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提升農業水資源永續韌性，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責請農田水利署加強辦理，以提升農業水資源蓄存及加速建置調度設施與具韌性之農田水利設施。</p>	<p>一、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法定預算為141億6,930萬元，主要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性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輸水效率強化建設及自動監視調控系統等工作。</p> <p>二、因應氣候變遷與旱澇發生頻率持續增加趨勢，南部地區為全臺重要的農業發展地區，歷年各項計畫經費投入比例亦較高。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業已評估各地調蓄與調度設施建置需求、供應灌溉服務範圍等面向，核定辦理各項工程，應可加速農業基礎環境建設，提升當地農民農業灌溉用水需求。</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

特別預算案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至114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	<p>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案編列141億7,430萬元，係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輸水效率強化建設、自動監視調控系統等項目。我花東地區是臺灣優質的稻米生產場所，花東縱谷產出的富麗米、池上米等更是冠絕全台，然縱然是花東縱谷米鄉池上，仍有部分稻田位於灌區外，導致該區域農民時常為「水」發愁，不僅僅池上鄉有此問題，花東縱谷其他鄉鎮也有，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分配是項預算時應考量如何平衡地區發展，尤其是針對偏鄉或者經濟弱勢之鄉鎮，藉由相關農田水利設施的改善，促進其農業發展，藉此提升區域農民收益，改善農民的經濟生活。</p>	<p>一、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強化農業基礎設施，照顧農漁民權益」112至114年法定預算為141億6,930萬元，主要工作係辦理農業水資源蓄存及調度設施、系統性打造全區域性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等。</p> <p>二、因應氣候變遷與旱澇發生頻率持續增加趨勢，本部農田水利署(原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針對偏鄉或經濟弱勢之鄉鎮，如臺東、花蓮等縣市，以及原住民族地區，積極核定各項建設經費，逐步建構更具韌性農田水利設施與各項調蓄、調度設施，並提供更完善的農田水利為因應調度設施、增設各項蓄存農業水資源之設施，有助於提供農民更穩定供水，確保其農作物生產量與品質的提升。</p>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